



TASTE · GOURMET
GROUP LIMITED

嗜 · 高美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71

2018/19 年度報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較其他在主板上市之公司帶有更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內容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高美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報告所作出的任何陳述或本報告產生誤導。



目錄

公司資料	3
摘要	4
主席報告	9
行政總裁報告	10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24
董事會報告	28
企業管治報告	39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53
獨立核數師報告	61
財務報表	66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黃毅山先生 (主席)
陳慧珍女士 (行政總裁)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婉婷女士
曾少春先生
王展望先生

監察主任

余孟滔先生

授權代表

黃毅山先生
余孟滔先生

公司秘書

余孟滔先生 *B.BUS, MBA, FCPA*

審核委員會

王展望先生 (主席)
陳婉婷女士
曾少春先生

薪酬委員會

曾少春先生 (主席)
陳婉婷女士
王展望先生
黃毅山先生

提名委員會

陳婉婷女士 (主席)
曾少春先生
王展望先生

合規委員會

陳婉婷女士 (主席)
曾少春先生
王展望先生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合規顧問

東興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上環蘇杭街99-101號
嘉發中心24樓B室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8371

公司網站

www.tastegourmet.com.hk

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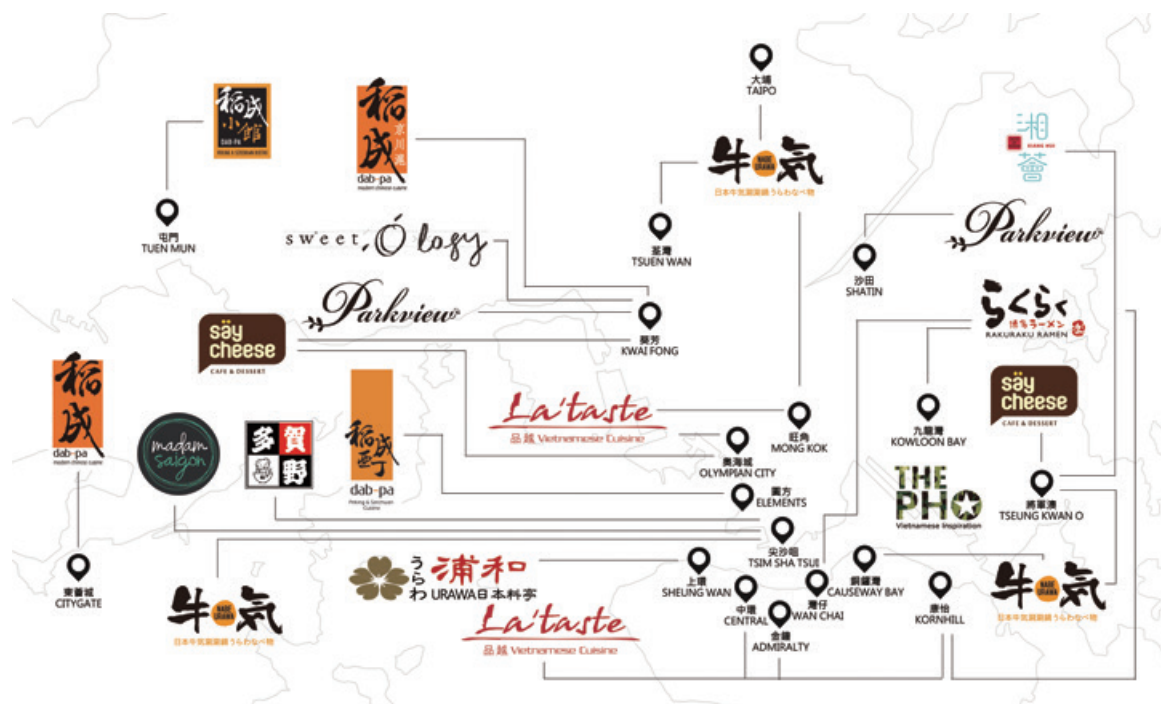
財務摘要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業績				
收益	163,431	198,568	215,175	307,712
除稅前溢利	21,285	25,854	6,910	31,674
所得稅開支	(2,407)	(4,087)	(4,139)	(4,422)
年度溢利	18,878	21,767	2,771	27,252
以下人士應佔年度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12,001	14,214	1,208	27,252
— 非控股權益	6,877	7,553	1,563	—
年度溢利	18,878	21,767	2,771	27,252
每股盈利	港仙	港仙	港仙	港仙
— 基本	4.7	5.8	0.4	6.9
—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6.9
資產及負債				
資產總值	52,614	60,196	129,885	132,984
負債總額	(26,400)	(42,721)	(26,031)	(30,897)
	26,214	17,475	103,854	102,087
以下人士應佔權益：				
— 本公司擁有人	20,743	12,212	103,854	102,087
— 非控股權益	5,471	5,263	—	—
權益總額	26,214	17,475	103,854	102,087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兩個年度的業績已按合併基準編製，以列示本集團的業績，猶如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上市時，本集團架構於整個相關年度一直存在。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兩個年度的數字乃摘錄自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2月29日的招股章程。

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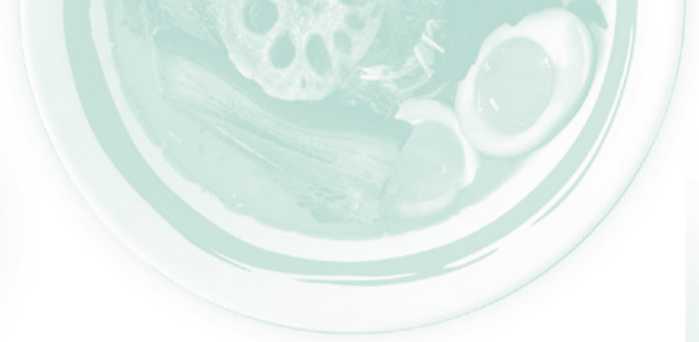
地理覆蓋範圍



本公司餐廳租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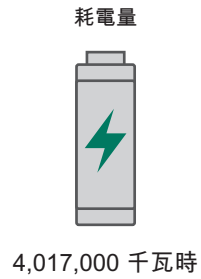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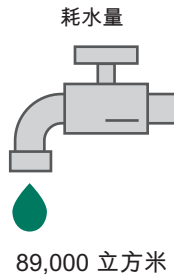
品牌	店舖數目	現址	租約屆滿日期	續租選擇權 (年)	座位	食環署牌照面積 (平方米)
品越	5	金鐘遠東金融中心	2024年10月14日	否	97	151.26
		奧運站奧海城	2022年3月31日	否	62	91.82
		太古康怡廣場	2020年10月18日	否	124	211.66
		士丹利街(前街)	2021年11月1日	否	94	146.79
		旺角雅蘭中心	2020年10月31日	否	117	656.43
牛氣	5	旺角雅蘭中心	2020年10月31日	否	132	656.43
		尖沙咀The One	2022年9月30日	否	104	215.36
		銅鑼灣希慎廣場	2020年8月2日	3	142	300.24
		將軍澳將軍澳中心	2023年3月14日	2	138	283.04
		大埔新達廣場	2024年2月28日	否	86	215.36
Say Cheese	3	將軍澳將軍澳中心	2021年11月1日	2	80	144.31
		奧運站奧海城(小食亭)	2021年10月31日	否	16	34.75
		葵芳新都會廣場(小食亭)	2020年11月26日	否	否	22.11
稻成	3	屯門屯門市廣場	2021年4月25日	否	92	165.12
		西九龍圓方	2021年7月31日	否	76	116.00
		葵芳新都會廣場	2024年5月15日	否	168	358.57
Rakuraku	3	灣仔利東街	2023年10月7日	否	40	92.90
		九龍灣MegaBox	2023年2月28日	否	57	96.65
		太古康怡廣場	2022年4月23日	2	65	107.73
Parkview	2	葵芳新都會廣場	2021年7月24日	否	124	223.50
		沙田新城市廣場	2020年9月30日	否	118	209.29
浦和	1	德輔道西(前街)	2021年5月31日	否	155	291.25
Sweetology	1	葵芳新都會廣場	2020年11月6日	否	31	59.24

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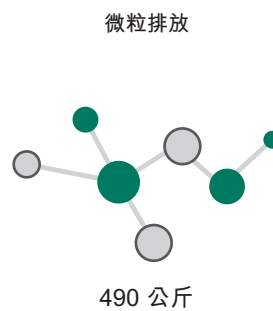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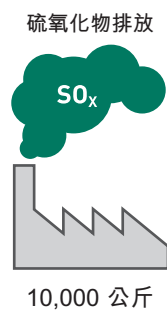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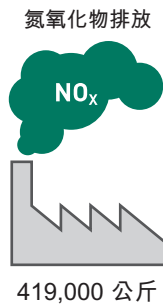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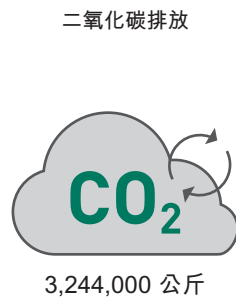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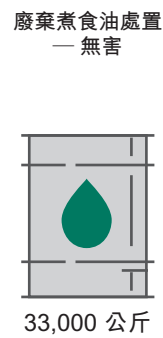


環境、社會及管治資料

資源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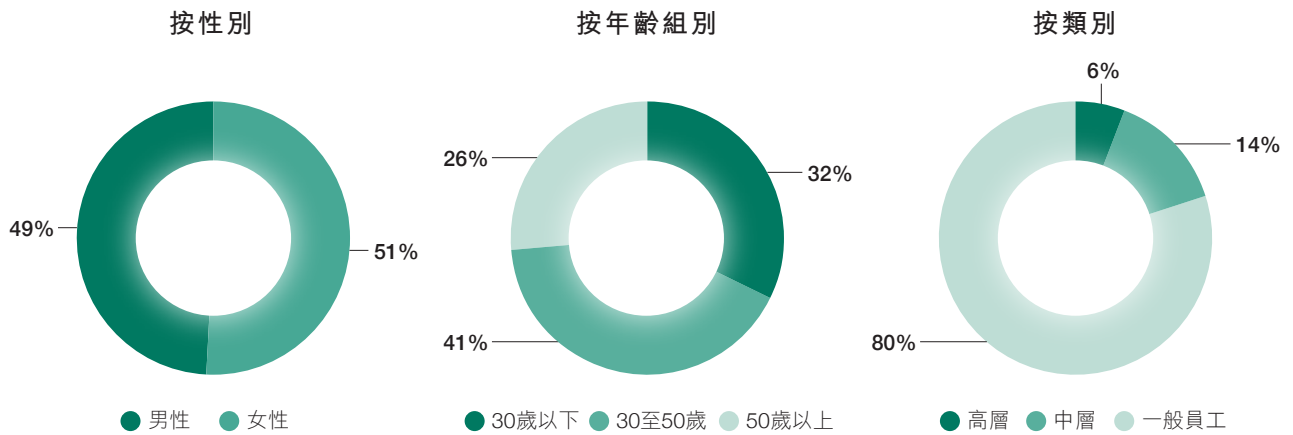


排放數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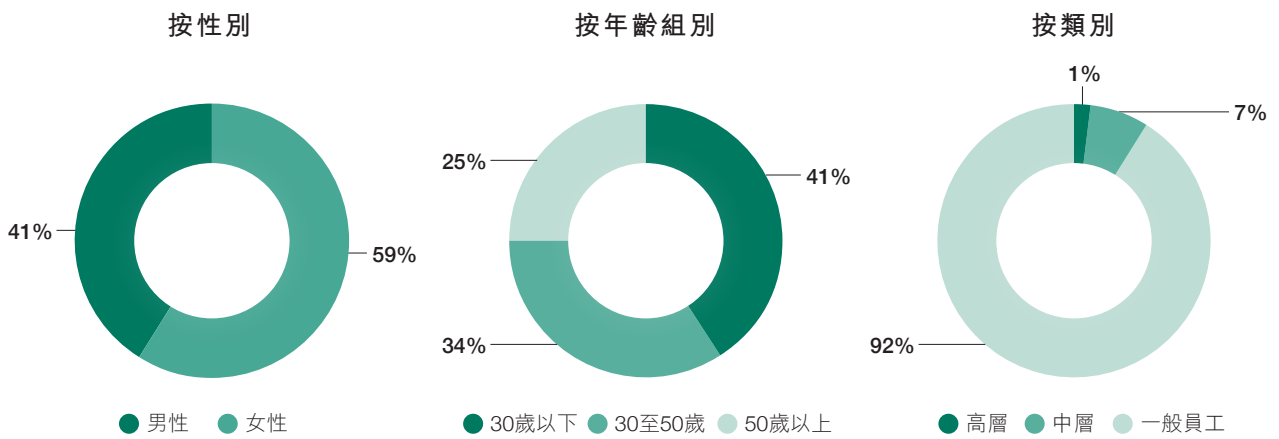


摘要

員工資料



新聘員工



摘要

獎項

港鐵商場頒發的優質顧客服務大獎2018



PCCW頒發的最佳日式涮涮鍋大獎



社區

香港綠建商舖聯盟



香港紅十字會愛心相連大行動



主席報告

本人謹代表嚙•高美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嚙•高美」）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

2018年是本集團創業的第11週年，代表本集團業務發展跨進第2個10年的重要新里程。憑藉對「物有所值」核心價值的堅持以及優秀團隊風雨同路的精神，都能克服過去10年重重挑戰，令本集團可以由單一品牌，發展成為多品牌、具實力的企業。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本公司於香港擁有22間自營及合營餐廳。

過去一年，雖然原材料、勞動力、租金及公用服務成本增加對餐飲業的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但本集團通過多方面開源節流，全集團生意得以穩步上升，盈利亦優於同業水平。

我們深明構成「愉快飲食體驗」不可或缺的重要元素，是優質的顧客服務，因此，我們去年投放大量資源加強內部培訓、推行「員工獎勵日」計劃及提供門診醫療保障激勵員工以提高服務水平。本公司亦持續透過不同渠道，例如粉絲專業和餐廳意見箱，收集顧客就服務作出的評價，從而及時改善服務。亦令本公司旗下之「稻成亞丁」繼2016年後，第二度獲港鐵商場頒發「優質顧客服務大獎2018」榮譽。

隨著多項跨境大型工程落成啟用，加上大灣區規劃大綱不久前亦已經出台，隨著政策的不停落實，中港兩地交流必定更頻繁。香港未來營商環境應更趨正面。本公司擁有強大的本地管理團隊，精準地掌握消費者的口味，將充份把握發展機遇，為公司帶來持續成功。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感謝全體員工過去一年對支持本公司發展作出的貢獻，並感謝所有業務夥伴、顧客及股東的鼎力支持。本公司將繼續把握機遇，並致力為股東及本公司爭取最大利益。

主席兼執行董事
黃毅山

香港，2019年5月30日



行政總裁報告

業務回顧

餐廳網絡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i)於2018年4月在大埔新達廣場開設牛氣餐廳（「新達牛氣」）；(ii)於2018年4月1日完成收購甜品餐廳Sweetology；(iii)於2018年7月在葵芳新都會廣場開設稻成京川滬餐廳（「新都會稻成」）；及(iv)於灣仔利東街開設本公司品牌名下的第一家日本拉麵餐廳Rakuraku Ramen（「灣仔Rakuraku」）。

The Fiat Caffé（「TFC」）於8月底結業，但自10月起作為現代越南餐廳Madam Saigon重新開業。Madam Saigon連同The Pho均由本集團及Lubuds Food and Beverage Group（「Lubuds Group」）分別擁有50%及50%權益，有關詳情於下文「遠洋有限公司」一節論述。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亦訂立協議自一名獨立第三方收購以「Parkview」品牌營運的三間餐廳（「Parkview餐廳」）（「Parkview收購事項」），有關收購事項的詳情於下文「Parkview收購事項」一節論述。Parkview收購事項已於2018年10月31日完成。

於2018年3月31日、2019年3月31日及於本報告日期，餐廳數目如下：

餐廳	2018年 3月31日	2019年 3月31日	本報告日期
品越	5	5	5
牛氣	3	4	5
稻成	2	3	3
Parkview	–	2	2
Say Cheese Kiosk	2	2	2
Fiat Caffé	1	–	–
Say Cheese	1	1	1
Sweetology	–	1	1
浦和	1	1	1
Rakuraku Ramen	–	1	3
Madam Saigon ⁽¹⁾	–	1	1
The Pho ⁽¹⁾	–	1	1
湘薈 ⁽²⁾	–	–	1
總計	15	22	26

附註：

⁽¹⁾ 由本集團持有50%權益。

⁽²⁾ 由本集團持有40%權益。

有關本集團餐廳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第5頁租約摘要表。

行政總裁報告

於2019年4月期間，我們在將軍澳的將軍澳中心開設一間新牛氣餐廳（「將軍澳牛氣」），在九龍灣MegaBox開設一間新Rakuraku Ramen餐廳（「MegaBox Rakuraku」），在太古康怡廣場開設一間新Rakuraku Ramen餐廳（「康怡Rakuraku」）及在將軍澳天晉匯開設一間新湘薈餐廳（「湘薈」）。湘薈所在店舖先前為我們的一間Parkview餐廳（「天晉匯Parkview」），該餐廳於2019年2月底結業並更名為湘薈重新開業。有關湘薈的詳情，請參閱下文「滙思有限公司」一段。

就開設新餐廳確認的租約如下：

餐廳	地點	商場營運商	租約屆滿日期	續租選擇權		預計開業日期	店舖面積 (平方米)
				(年)	座位		
稻成	東涌東薈城	太古集團	2023年9月31日	無	2019年第二季度	120	236.90
牛氣	荃灣如心廣場二座	華懋	待續(六年)	無	2019年第三季度	120	250.80
多賀野拉麵	尖沙咀K11 MUSEA	新世界集團	2020年5月30日	2	2019年第三季度	60	149.00

遠洋有限公司

於2018年8月31日，本公司認購相當於獨立第三方遠洋有限公司（「遠洋」）經擴大股本之50%股權的股份（「認購事項」）。而遠洋餘下50%股權由亦為獨立第三方的Lubuds Group持有。認購事項的代價為約1,203,000港元，其中約1,149,000港元乃使用TFC的資產（「Fiat Caffé資產」）結算，該金額與Fiat Caffé資產於2018年8月31日的賬面淨值相同（「TFC出售事項」），而約54,000港元乃以現金結算。於同日，位於尖沙咀美麗華廣的TFC停業，但於2018年10月在相同位置作為現代越南餐廳Madam Saigon重新開業。

除Madam Saigon外，遠洋在銅鑼灣希慎廣場的美食廣場擁有並經營越南美食亭「The Pho」。遠洋為一家共同控制實體，擁有來自本公司及Lubuds Group各一名董事會代表並於本公司的賬目內以權益入賬。

有關認購事項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9月7日的公布。

Parkview收購事項

於2018年9月26日，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訂立協議，以總代價5,500,000港元收購「Parkview」品牌名下的三間餐廳。該等Parkview餐廳分別位於葵芳新都會廣場、沙田新城市廣場及將軍澳天晉匯（「將軍澳Parkview」）。Parkview收購事項於2018年10月31日完成且本公司已獲授權永久、無限及不受限制地使用「Parkview」品牌。有關Parkview收購事項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刊發日期為2018年9月26日的公布。除總代價外，本公司須於簽訂租賃轉名協議時向業主提交租金及管理費按金約3,000,000港元。

行政總裁報告

日本拉麵品牌的授權

於2018年7月13日，本公司與來自日本的獨立第三方（「特許經營發出方」）訂立特許經營協議（「特許經營協議」），授權於日本境外所有國家獨家及無限制使用日本拉麵品牌「多賀野」或「Takano」（「特許經營權」）。

首家「多賀野」拉麵餐廳將於2019年第三季度於尖沙咀Victoria Dockside K11 MUSEA開業。

有關特許經營協議及新租賃協議的詳情，請分別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7月23日及2019年5月20日的公布。

滙思有限公司

於2019年1月24日，本公司訂立協議以認購一間新註冊成立的香港公司滙思有限公司（「UML」）的股份（「UML認購事項」），相等於UML股本的40%股權。UML的餘下60%股權由湖南軒湘味坊餐飲管理有限公司（由1985年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湖南省政府批准公司三湘集團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三湘國際有限公司擁有30%的獨立第三方）擁有。UML認購事項的代價為4,000港元。UML接管將軍澳Parkview並改為新品牌「湘薈」旗下的湖南省美食餐廳。新租約已於2019年3月1日開始。裝修成本及新租約按金及營運資金將透過按我們於UML股權比例的股東貸款（「UML股東貸款」）撥付。我們的UML股東貸款部分約為1,040,000港元。有關UML認購事項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月25日的公布。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

除認購事項、TFC出售事項、Parkview收購事項、特許經營協議及UML認購事項外，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所持有的其他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行政總裁報告

餐廳營運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旗下餐廳合共接待2,091,499名顧客（不包括Madam Saigon及The Pho，乃由於彼等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內以權益入賬），較去年同期增加661,973人次或46.3%。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人均消費由去年同期的150.5港元下降至147.1港元；然而，倘撇除小食亭及甜品業務，則人均消費由去年同期的152.7港元增加至163.3港元。小食亭的每單平均消費為36.8港元，而甜品業務的人均消費為54.2港元。按料理劃分的主要經營資料概列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收益 千港元	座位數目	日均銷量 港元	顧客人數	人均消費 港元	每日座位 週轉率	收益 千港元	座位數目	日均銷量 港元	顧客人數	人均消費 港元	每日座位 週轉率
越式	66,551	494	183,779	641,253	103.8	3.6	70,075	494	193,601	687,291	102.0	3.8
日式	125,966	660	364,122	520,614	242.0	2.3	93,846	533	289,240	395,778	237.1	2.3
中式	64,264	336	199,874	376,409	170.7	3.5	37,375	168	102,397	227,749	164.1	3.7
西式	37,547	519	222,333	264,167	142.1	3.0	12,721	173	51,204	90,782	140.1	2.1
	294,328	2,009	970,108	1,802,443	163.3	3.0	214,018	1,368	636,443	1,401,600	152.7	3.0
甜品	8,556	31	23,506	157,939	54.2	14.0	-	-	-	-	-	-
小食亭	4,828	16	13,263	131,117	36.8	22.5	1,157	16	11,270	27,926	41.4	17.0
	307,712	2,056	1,006,877	2,091,499	147.1	3.3	215,175	1,384	647,712	1,429,526	150.5	3.1

我們秉持「食品優質與顧客滿意」的核心宗旨，致力以合理價格向不同顧客群提供優質食品及殷勤服務，打造輕鬆愉快的餐飲體驗。我們相信，多品牌策略有助把握不同口味的多元化顧客群，從豐富的收益來源中受益。鑒於市場瞬息萬變且顧客口味變化多端，我們致力維持多元化的品牌組合，以保持對顧客的競爭力。

購回股份

於2018年6月19日至2018年7月6日，我們從市場購回合共6,472,000股股份，其後於2018年8月2日註銷，而於2019年3月18日至2019年3月26日，我們從市場購回合共13,796,000股股份，其後於2019年4月18日註銷。我們認為股份當前成交價未能反映內在價值，購回股份可彰顯本公司對業務長遠前景充滿信心，最終令本公司受惠並為股東創造價值。

行政總裁報告

授出購股權

於2018年6月29日，本公司向合資格僱員授出合共2,810,000份購股權（「購股權」），可按行使價每股股份0.92港元認購2,810,000股股份。所授出購股權相當於授出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0.70%。概無向任何董事授出購股權。有關授出購股權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6月29日的公布。

所得款項用途的變動

於2018年9月26日，董事會議決更改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2月29日的股份發售（「股份發售」）的所得款項用途，以資助Parkview收購事項的總承諾。根據股份發售招股章程（「招股章程」）第95頁「業務」一節中的第5號項目，原撥款13,000,000港元用於在2018年第三季開設品越越南餐廳（「項目」）。該項目是通過公開招標租用美食廣場的一個地點，由於初步招標未能成功，董事會決定不再提交另一份標書，因此將會重新分配其中8,500,000港元用作資助Parkview收購事項（「重新分配」），其餘4,500,000港元將被分配予於適當時候確認新開設的餐廳。

經扣減與上市相關的包銷費用、佣金及其他開支後，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約為66,800,000港元。經重新分配後，所得款項淨額將用作以下用途：

- 約37,000,000港元（即所得款項淨額約55.4%）將用於開設新餐廳；
- 約8,500,000港元（即所得款項淨額約12.7%）將用於Parkview收購事項；
- 約8,000,000港元（即所得款項淨額約12.0%）將用於通過翻新及裝修升級本公司現有餐廳；
- 約300,000港元（即所得款項淨額約0.5%）將用於升級本公司資訊科技系統；
- 約6,700,000港元（即所得款項淨額約10.0%）將用於償還銀行貸款；及
- 約6,300,000港元（即所得款項淨額約9.4%）將用作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行政總裁報告

未來計劃

以下為招股章程所載本集團業務計劃與自2018年10月1日起至2019年3月31日止期間實際業務進程的比較：

業務策略	招股章程所載自2018年10月1日起至2019年3月31日止的業務計劃	結轉自上一期間之尚未完成業務計劃	自2018年10月1日起至2019年3月31日止的實際進程
擴大於香港的市場份額並繼續拓展多品牌餐飲店	於香港開設新餐廳，將產生： (i) 部分用於將軍澳牛氣的翻新費用及傢具及設備以及耗材的購置費用； (ii) 就新界第二家新牛氣餐廳（如心廣場牛氣）支付租金、公用事業及管理費按金、翻新費用、傢具及設備以及耗材的購置費用；		實際進程如下： (i) 大部分用於將軍澳牛氣的翻新費用及傢具及設備以及耗材的購置費用已產生； (ii) 租金及管理費按金已予以支付。場地將於2019年4月交付本公司，因此本公司預計將於2019年4月1日至2019年9月30日止期間產生餘下費用；



行政總裁報告



業務策略	招股章程所載自2018年10月1日起至2019年3月31日止的業務計劃	結轉自上一期間之尚未完成業務計劃	自2018年10月1日起至2019年3月31日止的實際進展
------	-------------------------------------	------------------	-------------------------------

(iii) 就首家新稻成餐廳（東薈城稻成）支付翻新費用以及傢具及設備以及耗材的購置費用；

(iv) 就新界首家新品越餐廳支付租金、公用事業及管理費按金（自2018年4月1日起至2018年9月30日止期間重新分配用於收購Parkview餐廳以及MegaBox Rakuraku及灣仔Rakuraku開業的款項）；及

(iii) 由於東涌東薈城場地建設延期，場地將直至2019年4月方可交付本公司，因此本公司預計翻新費用、傢具及設備以及耗材的購置費用將於2019年4月1日至2019年9月30日止期間內產生；

(iv) 重新分配用於收購Parkview餐廳以及灣仔Rakuraku開業的款項已悉數動用。MegaBox Rakuraku的租金及管理費按金已獲支付，而翻新費用、傢具及設備以及耗材的購置費用已獲部分動用，而餘下費用將於2019年4月1日至2019年9月30日止期間內產生；及

行政總裁報告

業務策略	招股章程所載自2018年10月1日起至2019年3月31日止的業務計劃	結轉自上一期間之尚未完成業務計劃	自2018年10月1日起至2019年3月31日止的實際進程
<p>持續提高本公司的服務水平，加大營銷活動並翻新本公司的餐廳，以提升品牌認知度</p>	<p>(i) 翻新及裝修圓方的稻成餐廳（「TDC」）。</p>	<p>(v) 就新界第三家新牛氣餐廳支付租金、公用事業及管理費按金。</p>	<p>(v) 我們目前正與數位業主洽商潛在選址，然而，我們尚未簽訂任何租賃協議，因此並未就新界第三家新牛氣餐廳支付租金、公用事業及管理費按金；及</p> <p>(i) 翻新及裝修TDC將於2019年4月完成。</p>
<p>升級本公司資訊科技系統</p>	<p>升級本公司於餐廳的銷售點(POS)系統</p>	<p>(ii) 翻新及裝修奧海城的品越餐廳（「TLO」）。</p>	<p>(ii) 自2018年10月1日起至2019年3月31日止期間，翻新及裝修TLO、TLM、TNM、TLC、TLA、TLK、TDC、TUS、TDB及TNT合共產生1,300,000港元。</p> <p>合共100,000港元已產生。</p>



行政總裁報告

所得款項用途

股份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已動用如下：

計劃所得 款項用途 披露於 招股章程的 原定分配	經修訂分配披露於							
	2018年 4月10日公布內	2018年 9月26日公布內	2018年 10月26日公布內	2019年 1月31日公布內	2019年 5月20日公布內	於2019年 3月31日已動用	於2019年 3月31日未動用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擴展本公司於香港的餐廳								
—新達牛氣	4.5	3.7	3.7	3.7	3.7	(3.7)	—	
—新都會稻成	6.3	6.9	6.9	6.9	6.9	(6.9)	—	
—將軍澳牛氣	4.7	4.7	4.7	4.7	4.7	(4.2)	0.5	
—稻成餐廳(東薈城)	5.0	5.0	5.0	5.0	5.0	—	5.0	
—品越餐廳(新界)	13.0	—	—	—	—	—	—	
—牛氣(如心廣場二座)	6.7	6.7	6.7	6.7	6.7	(1.0)	5.7	
—品越餐廳(九龍)	1.2	1.2	1.2	—	—	—	—	
—牛氣(新界)	4.1	4.1	4.1	2.5	—	—	—	
—灣仔Rakuraku	—	—	2.3	2.3	2.3	(2.3)	—	
—MegaBox Rakuraku	—	—	2.4	2.4	2.4	(1.6)	0.8	
—康怡Rakuraku	—	—	—	2.8	2.8	(0.8)	2.0	
—多賀野拉麵	—	—	—	—	2.5	—	2.5	
—尚未確認的新項目	—	4.7	—	—	—	—	—	
	45.5	37.0	37.0	37.0	37.0	(20.5)	16.5	
收購餐廳								
—Parkview餐廳	—	8.5	8.5	8.5	8.5	(8.5)	—	
	—	8.5	8.5	8.5	8.5	(8.5)	—	
提升品牌認知度								
—翻新TUS、TLO、TDC、TFC、TLA、 TLK、TLC、TLM、TNM及TNT	8.0	8.0	8.0	8.0	8.0	(1.6)	6.4	
	8.0	8.0	8.0	8.0	8.0	(1.6)	6.4	
其他所得款項用途								
—償還銀行貸款	6.7	6.7	6.7	6.7	6.7	(6.7)	—	
—升級本公司資訊科技系統	0.3	0.3	0.3	0.3	0.3	(0.1)	0.2	
—營運資金	6.3	6.3	6.3	6.3	6.3	(6.3)	—	
	13.3	13.3	13.3	13.3	13.3	(13.1)	0.2	
所得款項使用總額	66.8	66.8	66.8	66.8	66.8	(43.7)	23.1	

行政總裁報告

附註：

TDB－屯門屯門市廣場稻成小館餐廳

TDC－尖沙咀圓方的稻成亞丁餐廳

TLA－金鐘遠東金融中心的品越餐廳

TLC－中環士丹利街的品越餐廳

TLK－康山康怡廣場的品越餐廳

TLM及TNM－旺角雅蘭中心的品越餐廳及牛氣餐廳

TNT－尖沙咀The One的牛氣餐廳

TUS－上環的浦和餐廳

翻新TFC

由於TFC於2018年8月31日結業，其後重新開設Madam Saigon，因此於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原本分配予TFC的翻新費用已重新分配予其他項目。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307,712,000港元，較去年增長43.0%。

我們的收益源自香港餐廳的餐飲銷售。下表載列於有關期間按料理劃分的收益及按料理劃分的營運中餐廳數目明細。

	截至以下日期止年度				變動
	2019年3月31日		2018年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佔收益百分比	千港元 (經審核)	佔收益百分比	
越式	66,551	21.6%	70,075	32.6%	-5.0%
日式	125,966	40.9%	93,847	43.6%	34.2%
中式	64,264	20.9%	37,375	17.4%	71.9%
西式	37,547	12.2%	12,721	5.9%	195.2%
甜品	8,556	2.8%	-	0.0%	100.0%
小食亭	4,828	1.6%	1,157	0.5%	317.3%
總收益	307,712	100.0%	215,175	100.0%	43.0%

行政總裁報告

收益增長歸功於(i)新達牛氣於2018年4月全年營運；(ii)銅鑼灣希慎廣場的牛氣餐廳於2017年9月全年營運；(iii)將軍澳將軍中心的Say Cheese餐廳於2017年11月全年營運；及(iv)兩家分別在西九龍奧海城及葵芳新都會廣場的Say Cheese小食亭於2017年12月全年營運；以及(i)於2018年7月開設新都會稻成；(ii)於2018年11月開設灣仔Rakuraku；(iii)於2018年4月收購位於葵芳新都會廣場的Sweetology；及(iv)於2018年11月收購Parkview餐廳。然而，有關增長因於2018年8月31日TFC結業導致收益下降而局部抵銷。

主要成本組成部分

	截至以下日期止年度				變動
	2019年3月31日		2018年3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佔收益百分比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佔收益百分比	
所使用原材料及耗材	85,333	27.7%	59,455	27.6%	43.5%
員工成本	93,757	30.5%	68,361	31.8%	37.1%
折舊	8,822	2.9%	6,245	2.9%	41.3%
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	58,544	19.0%	37,935	17.6%	54.3%
公用事業及清潔費用	10,395	3.4%	7,810	3.6%	33.1%
其他開支	17,435	5.7%	11,352	5.3%	53.6%

所使用原材料及耗材、員工成本、折舊、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以及公用事業及清潔費用分別較去年增加43.5%、37.1%、41.3%、54.3%及33.1%。增長原因與上文所論述收益增長的原因相同。原材料及耗材、折舊、公用事業及清潔費用佔收益的百分比於兩年間內保持穩定。

員工成本較去年持續改善，佔收益百分比下降1.3%，主要由於牛氣餐廳及Say Cheese店舖所需員工數目少於其他餐廳營運。由於招聘人手日益困難，轉為經營需要較少員工數量的業務對控制員工成本及減輕人手壓力至關重要。

行政總裁報告

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佔收益百分比由17.6%上升至19.0%，主要由於(i)部分現有店舖的租金上漲；及(ii)於新餐廳開始營運前的免租期內，遞延租金於收益表攤銷而並無錄得任何相應收益。當中以新都會稻成的租金支出影響最大，相關遞延租金、管理費及差餉約838,000港元於收益表扣除，惟於其開業前並無錄得相應收益以抵銷有關成本。

其他開支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變動
	2019年 千港元	佔總額百分比	2018年 千港元	佔總額百分比	
廣告	254	1.5%	157	1.4%	61.8%
核數師酬金	1,680	9.6%	1,380	12.2%	21.7%
空調費	558	3.2%	496	4.4%	12.5%
信用卡收費	4,038	23.2%	2,466	21.7%	63.7%
運費	1,709	9.8%	1,354	11.9%	26.2%
招待費	593	3.4%	472	4.2%	25.6%
保險	1,044	6.0%	715	6.3%	46.0%
法律及專業費用	2,052	11.8%	1,259	11.1%	63.0%
牌照費	179	1.0%	69	0.6%	159.4%
汽車費用	178	1.0%	139	1.2%	28.1%
印刷及文具	479	2.7%	338	3.0%	41.7%
維修及維護	2,102	12.1%	1,391	12.3%	51.1%
無形資產攤銷	96	0.6%	-	0.0%	100.0%
店舖修復工程成本	389	2.2%	175	1.5%	122.3%
電話及傳真	187	1.1%	127	1.1%	47.2%
交通	327	1.9%	64	0.6%	410.9%
差旅費	192	1.1%	46	0.4%	317.4%
其他	1,378	7.8%	704	6.1%	95.6%
	17,435	100.0%	11,352	100.0%	53.6%

其他開支包括廣告費、信用卡收費、運費、招待費、保險、印刷及文具以及維修及維護等項目。其他開支約為17,435,000港元，較去年增加約53.6%。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其他開支佔收益百分比為5.7%，較去年的5.3%顯著增加，增長乃主要由於期內經營更多餐廳導致就審計費作出的額外撥備及信用卡收費、維修及維護、醫療開支以及印刷及文具費用等開支整體增加所致。

應佔一間共同控制公司及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遠洋於2018年9月1日成為共同控制公司，經營The Pho及Madam Saigon。Madam Saigon進行翻新，直至2018年10月仍未開業。UML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經營湘薈。年內，應佔遠洋及UML業績分別為虧損約1,395,000港元及約47,000港元。

行政總裁報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及溢利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純利約為27,252,000港元，較去年錄得的約2,771,000港元增加約24,481,000港元。然而，就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所產生上市開支約16,847,000港元的影響作出調整後，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經調整純利約為19,618,000港元。與經調整純利相比，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純利增加約7,634,000港元或38.9%。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由於旗下附屬公司並無非控股權益，故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與純利金額相同，較去年增加約26,044,000港元。然而，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就上市開支影響而調整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約18,055,000港元，因此，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增加約50.9%。

財務資源及狀況

於2019年3月31日，借貸總額約為3,300,000港元，較去年減少1,200,000港元或26.7%。銀行借貸按港元最佳貸款利率減每年2.2%的浮動利率計息。銀行借貸由本公司的公司擔保作抵押。

於2019年3月31日，融資租賃承擔約200,000港元以本公司一輛賬面淨值約為500,000港元的汽車作抵押。

於2019年3月3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55,300,000港元，主要以港元計值。由於本集團於香港經營業務，因此，預期本集團不會面臨任何重大外匯風險。

於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2.6倍，處於淨現金狀況（淨債務除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加淨債務）。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業務及前景將會受若干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包括市場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影響。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政策及慣例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及33。

員工培訓及發展

於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合共有420名僱員，全體僱員均位於香港。除向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外，本公司亦可基於個人表現向合資格僱員授予酌情花紅及購股權。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經考慮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資比較市場數據後釐定董事薪酬。概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及行政人員參與釐定其本身酬金。

行政總裁報告

或然負債

於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18年：無）。

資本承擔

於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的未償還資本承擔約為1,772,000港元（2018年：549,000港元）。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自本公司儲備的保留溢利中，向於2019年7月17日名列本公司股東登記冊的股東派付末期現金股息每股股份0.015港元（2017年：0.022港元），須待股東於本公司在2019年7月8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2019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並須遵守開曼群島公司法規定。本公司已派付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中期股息」）每股股份0.015港元。

預期現金股息支票將於2019年8月5日以普通郵遞方式寄發予股東，郵誤風險由彼等自行承擔。

誠如招股章程所承諾，本公司將按不少於股東應佔溢利30%的比率（「派息率」）向股東派付年度股息。本公司按超過30%的比率宣派及派付的任何股息款額將由董事經計及本公司的未來營運及盈利、業務發展、資本要求及盈餘、整體財務狀況、合約限制及董事認為恰當的其他因素後酌情釐定。股東應佔溢利為約27,252,000港元，而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按估計股息5,695,980港元加中期股息5,902,920港元（總計11,598,900港元）計算的派息率為42.6%。

未來前景

香港餐飲行業雖然競爭激烈，但對優秀的營運商而言仍然充滿機會。我們現經營26家店舖，較截至2018年3月31日的15家店舖增加73.3%。此外，我們至今已訂下三項新租約，並將繼續與商場業主洽商新的潛在選址。

本公司深信物有所值是本公司成功的關鍵，高性價比的上乘料理和優質服務為顧客所需，但本公司不會志得意滿、故步自封，而將繼續提供優質食品和服務。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陳慧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執行董事

黃毅山先生 (主席)

黃先生，44歲，本集團的共同創辦人之一。彼負責本集團的整體企業戰略、管理、業務發展、項目規劃及執行。彼在管理層擔任領導角色，負責制定本集團的業務方向。黃先生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

黃先生畢業於香港城市大學，獲得會計學高級文憑，並分別成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註冊會計師。黃先生於會計及財務方面積逾14年經驗，亦曾於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任職核數師，以及曾於一家塗料行業公司擔任財務總監。

黃先生自2006年起開始投資餐飲業務，熟悉行業趨勢、市場走勢、顧客及供貨商影響，能處理競爭及其他營運挑戰。彼獲得基礎食物衛生經理證書。

黃先生為陳慧珍女士的配偶。彼亦為本集團全體成員公司的董事。

陳慧珍女士 (行政總裁)

陳女士，42歲，本集團的共同創辦人之一。彼負責本集團業務的整體日常營運及管理，監督菜單設計、會計、內部控制、人力資源及員工培訓。

陳女士獲得香港教育學院教育(小學)研究生文憑，並獲得香港大學理學學士學位。陳女士獲得教育條例下的教師註冊證書。彼亦獲得食品衛生督導員證書。

陳女士於餐飲行業積逾11年經驗。加入本集團前，彼曾於香港擔任教師達七年。

陳女士為黃毅山先生的配偶。彼亦為本集團全體成員公司的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婉婷女士

陳女士，45歲，於2017年12月20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及合規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陳女士現為新創建交通服務有限公司、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法律主管兼公司秘書。陳女士獲得香港中文大學社會科學學士學位、英國約克大學(University of York)公共管理及公共政策文學碩士學位，及英國杜倫大學(University of Durham)國際貿易及商業法碩士學位。彼在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進修並通過英國及香港法律專業共同試課程而獲得英國曼徹斯特都會大學(Manchester Metropolitan University)研究生文憑。陳女士獲得香港大學法律研究生證書。彼於2008年11月獲認可為香港事務律師，並為香港律師會會員。

陳女士擁有逾12年的法律及合規經驗。彼曾任職黃乾亨黃英豪律師事務所，亦曾擔任新創建交通服務有限公司的法律顧問超逾4年。

曾少春先生

曾先生，63歲，於2017年12月20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合規委員會成員。

曾先生獲得多倫多大學文學學士學位。

曾先生擔任安星（環球）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傢俱與家居裝飾品製造及銷售）的董事總經理，並擔任曾星如物業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物業代理投資）的董事總經理。彼於1992年至1993年曾擔任保良局主席。曾先生於1993年6月起獲委任為非官守太平紳士。彼於2011年11月至2017年2月曾擔任香港安溪同鄉會有限公司的副會長，並為現任會長。曾先生亦擔任第14屆香港泉州社團聯會的會長以及香港福建社團聯會副主席。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王展望先生

王先生，47歲，於2017年12月20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合規委員會成員。

王先生於1999年10月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於2004年7月成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的註冊會計師。王先生於審計、會計及財務方面積逾21年經驗。

王先生曾分別擔任恒芯中國控股有限公司（前稱老虎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46.HK）及華人策略控股有限公司（前稱中國鐵路貨運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89.HK）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級管理層

余孟滔先生（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

余先生，52歲，於2017年4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本公司的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人力資源、行政、秘書及財務事宜。余先生獲得商學學士學位以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余先生獲得澳洲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資格（澳洲資深註冊會計師），並獲得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資格（資深註冊會計師）。余先生在會計、財務、管理及公司秘書領域積逾26年經驗。加入本公司之前，余先生曾分別擔任中國美東汽車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68.HK）、桑德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67.HK及E6E.SI）、偉俊礦業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60.HK）、偉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13.HK）及港華燃氣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83.HK）的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余先生亦曾於百仕達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68.HK）擔任公司秘書。余先生曾在港華燃氣任職約達九年，而彼於加入港華燃氣之前，亦曾任職於一家國際會計師行逾七年。

李靜霞女士（助理董事）

李女士，38歲，於2013年9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本公司助理董事。彼主要負責本集團整體行政。李女士獲得Northeast Iowa Community College文學副學士學位，並獲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於2009年6月完成中級法語課程。加入本集團前，李女士曾於淺水灣有限公司（香港上海大酒店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擔任俱樂部接待員，亦曾擔任經濟商學院有限公司（香港經濟日報集團有限公司的成員公司）客戶服務主管，以及出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管理人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陳嘉誠先生 (副總經理－項目)

陳先生，31歲，為本集團新項目的副總經理。陳先生於2014年9月加入本公司負責新店開設事宜，包括不同品牌餐廳的裝修、平面圖及設計。陳先生於2010年12月完成調酒師課程。彼獲得亞洲雞尾酒錦標賽(Asian Cocktail Championship)、迪凱堡雞尾酒錦標賽(De Kuiper Cocktail Championship)及創意經典調酒資格賽(Creative Classic and Bartending Flair)優秀獎。陳先生獲頒食品衛生督導員證書及餐飲食品安全二等獎。陳先生曾分別擔任IPC Foodlab的餐廳經理助理，及葉壹堂藝術書(香港)有限公司的餐飲部管理層實習生。彼亦曾擔任Nabe One Limited的酒吧主管。

CHAK Hoi Shan女士 (副總經理－人力資源管理)

Chak女士，33歲，於2018年3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副總經理。Chak女士負責本集團的人力資源及行政。Chak女士於2011年獲香港財務會計協會頒發證書。Chak女士曾為一家國際日式餐飲集團工作，負責營運、人力資源、內部控制及財務。彼曾協助成立、營運及管理位於香港國際機場以及港島、九龍及新界黃金地段的餐廳。Chak女士曾於一家日本業務支援公司任職，提供人力資源、營運、財務及其他後勤服務，並為其客戶提供意見，包括燒肉餐廳、居酒屋及和牛零售等日式餐飲相關公司。

黃振權先生 (營銷經理)

黃先生，40歲，於2015年6月加入本集團，擔任營銷經理，負責監督本集團的營銷職能及處理客戶反饋。黃先生獲得公共行政與管理榮譽學士學位。黃先生於2003年獲香港旅遊業議會發牌。黃先生曾擔任廈門港品進出口有限公司的經理，負責監督新市場的發展，包括中國福建省及廣東省的葡萄酒採購、進口及銷售情況。彼亦曾分別擔任你所要配件貿易有限公司及欣孚有限公司的業務員。黃先生為控股股東及執行董事黃毅山先生的侄子，因此屬本公司關連人士的聯繫人。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呈報董事會報告及本集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於香港經營全服務式餐廳及小食亭。附屬公司的詳情刊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

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業務回顧及有關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的討論，分別載於本年報「主席報告」及「行政總裁報告」兩節。有關本集團環境政策及表現的討論、本集團與其利益相關者的主要關係的說明以及對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力的相關法律及法規的遵守情況，分別載於本年報第39至52頁的「企業管治報告」及第53至60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有關本集團可能面臨的潛在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敘述，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及32。

此外，本集團的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而本集團採用財務關鍵表現指標對其年內表現作出的分析則載於本年報第4頁「財務摘要」。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與本集團於該日的事務狀況載於本年報第66至71頁的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建議自本公司儲備項下保留溢利中派付末期現金股息每股0.015港元（「末期股息」）。本公司派付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股份0.022港元及派付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股份0.015港元。

本公司將向於2019年7月17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末期股息。待股東在將於2019年7月8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2019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並遵照開曼群島公司法規定，本公司將於2019年8月8日或前後派付末期股息，而本公司將由2019年7月12日起至2019年7月17日止（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該期間內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

董事會報告

儲備

本集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69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於2019年3月31日，本公司可分配予股東的儲備為34,061,000港元（2018年：26,819,000港元），並視乎開曼群島法例下適用法定要求而定。

財務摘要

本集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四個財政年度各年的業績與資產及負債的摘要載於本年報第4頁。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稅項寬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有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證券而可獲寬免任何稅項。

根據香港稅務局的現行慣例，本公司毋須就所派付股息繳納香港稅項。

股本

本公司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

董事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黃毅山先生（主席）

陳慧珍女士（行政總裁）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婉婷女士

曾少春先生

王展望先生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4至27頁。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第84條，陳婉婷女士及曾少春先生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惟彼等均符合資格並願意重選連任。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GEM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年度獨立性確認函。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董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初步任期由上市日期起計為期三年，其後將予重續，直至其中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初步任期由上市日期起計為期三年，可由其中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須遵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的規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的董事與本公司訂立於一年內不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不可終止的服務協議。

年內，黃毅山先生及陳慧珍女士已分別放棄彼等薪酬200,000港元及150,000港元。

董事薪酬

董事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有權享有董事袍金每年100,000港元。除董事袍金外，預期概無獨立非執行董事將就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而收取任何其他薪酬。

董事袍金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其他薪酬乃由董事會參考薪酬委員會經考慮董事職務、職責及表現以及本集團業績後作出的推薦建議後釐定。

董事會報告

合約權益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所披露者外，概無由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所訂立，且董事於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合約於年底或年內任何時間仍然存續。

競爭業務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年內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在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本集團業務除外）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9年3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規定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所存置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所提述董事進行交易的必守標準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佔股權 概約百分比
黃毅山先生（「黃先生」）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及配偶權益	260,302,000	68.549%
陳慧珍女士（「陳女士」）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及配偶權益	260,302,000	68.549%

附註：

1. IKEAB Limited由黃先生及陳女士分別擁有70%及30%權益，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黃先生及陳女士均被視為擁有IKEAB Limited所擁有股份權益。
2. 錦華企業有限公司（「錦華」）由黃先生及陳女士分別擁有50%及50%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於2019年3月31日，黃先生及陳女士被視為於錦華所持有的9,984,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3. 黃先生為陳女士的配偶。

董事會報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9年3月31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董事的交易必守標準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9年3月31日，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本公司所存置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股份的好倉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佔股權 概約百分比
黃先生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及配偶權益	260,302,000	68.549%
陳女士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及配偶權益	260,302,000	68.549%
IKEAB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250,318,000	65.920%
Chua Sai Men先生	實益擁有人	24,220,000	6.378%
吳振欽先生	實益擁有人	19,590,000	5.159%

附註：

1. IKEAB Limited由黃先生及陳女士分別擁有70%及30%權益，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黃先生及陳女士均被視為擁有IKEAB Limited所擁有股份權益。
2. 錦華企業有限公司（「錦華」）由黃先生及陳女士分別擁有50%及50%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於2019年3月31日，黃先生及陳女士被視為於錦華所持有的9,984,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3. 黃先生為陳女士的配偶。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9年3月31日，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人士（董事除外）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本公司所存置登記冊的任何權益及淡倉。

董事會報告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淡倉

於2019年3月31日，本公司並無獲悉有任何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持有任何淡倉。

購股權計劃

根據股東於2017年12月20日所採納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董事會可全權酌情邀請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董事或候任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執行董事、經理或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擔任行政、管理、監督或類似職位的其他僱員（「僱員」）、任何候任僱員、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或當時調入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做全職或兼職工作的人士（「行政人員」）、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顧問、業務或合營夥伴、特許經營商、承包商、代理或代表、或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提供任何諮詢、顧問、專業或其他服務的個人或實體、或任何上述人士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統稱為「合資格人士」，各為一名「合資格人士」）。

購股權計劃旨在鼓勵合資格人士於日後對本集團作出最佳貢獻及／或獎勵彼等過往作出的貢獻、吸納及留聘對本集團重要及／或所作貢獻對本集團的表現、增長或成就確屬或將會有所裨益的合資格人士或以其他方式與彼等維持持續的關係；此外，就行政人員的情況而言，亦有助本集團吸納及留聘有經驗及有能力的人士及／或獎勵彼等過往作出的貢獻。

購股權的行使價將按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的平均收市價，於授出日期股份在聯交所的收市價或股份面值（以較高者為準）釐定。

購股權計劃將自2018年1月17日起一直生效，為期10年。

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可於董事將釐定的期限內隨時行使，惟有關期限不得超過授出日期後10年。

未經股東事先批准，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予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如向僱員授出的購股權獲全面行使會導致彼先前獲授的所有購股權及上述購股權所涉及的已發行及可予發行股份總數，超過建議向該名僱員授出有關購股權之時根據購股權計劃或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授出的所有購股權所涉及的已發行及可予發行股份數目的1%，則不得向任何一名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

董事會報告

每次根據購股權計劃向董事、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授出購股權，必須取得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身為購股權建議承授人的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倘向本公司的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授出任何購股權會導致因截至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12個月期間內已授予及可能授予該人士的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發行的證券：

- (a) 合共佔已發行股份逾0.1%；及
- (b) 根據每次授出日期股份的收市價計算總值逾5,000,000港元，上述增授購股權必須取得股東批准。

本公司須向股東寄發通函，其中載有GEM上市規則第23.04條規定的資料。有關合資格人士、其聯繫人及所有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須在該股東大會上放棄投票。在大會上就批准授出上述購股權進行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進行。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必須於支付每份1.00港元後於載有授出購股權建議的函件內列明的期限內獲接納。

於2019年3月31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擁有2,810,000份未行使購股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7%。於本報告日期，未行使購股權之詳情如下：

購股權類型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2018年購股權	2018年6月29日	2019年6月29日至2028年6月28日	0.92
	2018年6月29日	2020年6月29日至2028年6月28日	0.92
	2018年6月29日	2021年6月29日至2028年6月28日	0.92

董事會報告

下表披露本公司於年內之購股權變動情況：

合資格人士	購股權類型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於2018年 4月1日 未行使購股權 所涉及之 股份數目	期內已授出	期內已行使	期內已註銷/ 已失效	於2019年 3月31日 未行使購股權 所涉及之 股份數目	緊接購股權 行使日期前 股份的加權 平均收市價
類別1：僱員	2018年購股權	2018年6月29日	2019年6月29日至2028年6月28日	0.92	-	843,000	-	-	843,000	-
			2020年6月29日至2028年6月28日	0.92	-	843,000	-	-	843,000	-
			2021年6月29日至2028年6月28日	0.92	-	1,124,000	-	-	1,124,000	-
總計						2,810,000	-	-	2,810,000	

合共2,810,000份購股權已於2018年6月29日授出（「已授出購股權」）。

附註：

- (1) 購股權的歸屬期由授出日期起至行使期開始止。

已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約為527,000港元（「購股權公平值」）或每份購股權0.19港元，將於已授出購股權的歸屬期內攤銷。已授出購股權的價值根據以下假設使用二項式模型計算：

估值日期	2018年6月29日
行使價	0.92港元
授出生效日期的股價	0.74港元
預期波幅	32.85%
無風險利率	2.17%
已授出購股權合約期限	10年
預期股息收益率	2.97%

附註：

- (1) 無風險利率指於估值日期香港主權債券曲線的到期（以及相關屆滿期）收益率。

- (2) 波幅為可比較公司股價的每日回報的年化標準差。

於已授出購股權期限內，相關股份的波幅乃參考授出購股權前的歷史波幅估計。此類輸入假設的變化可能會影響公平值估計。

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內，約232,000港元的購股權公平值已於本公司賬目攤銷。

董事會報告

關連交易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並無任何根據GEM上市規則的規定須披露為關連交易的交易。

關聯方交易

有關於正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的關連方交易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

不競爭承諾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各控股股東已就其遵守日期為2017年11月20日的不競爭承諾（「不競爭承諾」）向本公司提供書面確認。獨立非執行董事亦已審閱各控股股東遵守不競爭承諾所載承諾的情況，並已確認就其所確知，概無違反於不競爭承諾內作出的任何承諾。

借貸

本集團於2019年3月31日的借貸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捐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作出慈善及其他捐獻金額為161,000港元。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維持GEM上市規則所規定不少於已發行股份25%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主要顧客及供貨商

本公司針對普羅大眾，且在香港擁有龐大而多元化的顧客群。基於本公司的業務性質，本公司毋須倚賴任何單一顧客。年內，本集團五大顧客應佔收益百分比少於30%。本集團五大供貨商合共佔年內經營成本約30.8%。本公司對五大供貨商的採購額佔年內經營成本約8.1%。概無董事、其聯繫人或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超過5%的任何股東於本集團五大供貨商擁有任何權益。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

董事會報告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2018年6月19日至2018年7月6日，我們從市場購回合共6,472,000股股份，其後於2018年8月2日註銷。於2019年3月18日至2019年3月26日，我們從市場購回合共13,796,000股股份，其後於2019年4月18日註銷。我們認為股份當前成交價未能反映內在價值，購回股份可彰顯本公司對業務長遠前景充滿信心，最終令本公司受惠並為股東創造價值。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於聯交所購回之股份詳情如下：

購回日期	本公司購回股份數目	每股股份價格		代價 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2018年6月19日	220,000	0.72	0.72	158,400
2018年6月20日	172,000	0.73	0.72	124,040
2018年6月21日	684,000	0.73	0.72	498,480
2018年6月22日	1,888,000	0.74	0.72	1,364,000
2018年6月26日	200,000	0.74	0.74	148,000
2018年6月27日	252,000	0.74	0.74	186,480
2018年6月28日	172,000	0.74	0.74	127,280
2018年6月29日	236,000	0.74	0.74	174,640
2018年7月3日	996,000	0.74	0.74	737,040
2018年7月4日	1,020,000	0.74	0.74	754,800
2018年7月6日	632,000	0.74	0.73	467,080
2019年3月18日	2,144,000	0.71	0.70	1,520,800
2019年3月19日	2,768,000	0.71	0.70	1,965,000
2019年3月20日	2,104,000	0.71	0.71	1,493,840
2019年3月21日	2,804,000	0.71	0.71	1,990,840
2019年3月22日	2,408,000	0.72	0.71	1,729,840
2019年3月25日	1,204,000	0.72	0.72	866,880
2019年3月26日	364,000	0.72	0.72	262,080
總計	20,268,000			14,569,52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會報告

薪酬政策

於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共有420名僱員，彼等均位處香港。除向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外，本集團亦可視乎個人表現授予合資格僱員酌情花紅及購股權。

本集團亦鼓勵其僱員追求均衡生活，並提供良好的工作環境以讓僱員發揮最大潛能及為本集團作出最大貢獻。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經計及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資比較市場數據後，釐定董事薪酬。概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及行政人員參與釐定本身薪酬。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作為對董事及合資格僱員的獎勵，計劃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及本報告「購股權計劃」一節。

企業管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守則條文。

核數師

本公司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核。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

謹代表董事會簽署本報告。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陳慧珍

香港，2019年5月30日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及本公司管理層團隊其他成員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彼等將繼續發揮其領導才能、進取心、正直及判斷力以實現持續增長，並以具透明度及負責任的態度，維護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審慎的策略發展與堅守道德原則構成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核心。

本公司將繼續致力於促進良好企業管治，確保能夠吸引投資、保障股東與利益相關者的權利，進而提升股東價值。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本公司已採取各項措施緊貼企業管治體制方面的最新發展。

本公司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

董事會將繼續監察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合規。

董事會

董事會的組成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以下五名成員組成：

執行董事

黃毅山先生 (主席)

陳慧珍女士 (行政總裁)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婉婷女士

曾少春先生

王展望先生

全體董事在彼等專業範疇內表現優秀，並在個人及專業範疇秉持高水平道德及操守。各董事的履歷詳情於本年報第24至26頁披露。

本公司為其董事及高級職員購買合適的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保險範圍每年檢討。



企業管治報告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9條所載有關評估獨立性的指引確認彼乃獨立於本公司的人士，而本公司亦認為彼等均為獨立人士。

除本年報第24頁履歷詳情所披露黃毅山先生與陳慧珍女士之間的配偶關係外，董事會任何成員與本集團之間並無任何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董事名單根據GEM上市規則於本公司不時刊發的所有公司通訊內披露。根據GEM上市規則，所有公司通訊中均已清晰列明各獨立非執行董事。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初步任期自2018年1月17日起計為期三年，其後將繼續有效，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婉婷女士、曾少春先生及王展望先生，均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初步任期自2018年1月17日起計為期三年，任何一方可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方可終止。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至少三分之一的董事須於本公司各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惟符合資格由股東重選連任，而各董事至少每三年須輪值告退一次。

於年內，董事會一直遵守GEM上市規則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GEM上市規則第5.05條訂明最少有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具備合適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及GEM上市規則第5.05A條訂明獲委任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須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的規定。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確認，董事會層面日益多元化將為達成本公司策略目標及可持續發展提供支持。

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當中載列達致及維持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方法。

企業管治報告

根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本公司藉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其他資格，務求實現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本公司決定董事會最佳成員組合時，亦不時考慮其本身業務模式及具體需要。

提名委員會已按四個重點範疇（性別、年齡、專業經驗及種族）考慮可計量目標以實行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有關目標將獲不時檢討以確保彼等的適當性，及達成該等目標的進度。提名委員會將不時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視適用情況而定）以確保其持續有效。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已載於本公司網站 tastegourmet.com.hk 以供公眾閱覽。

董事會職能

在董事會主席（「主席」）的領導下，董事會負責制定及審批本集團發展、業務策略、政策、年度預算案以及業務計劃、建議派發任何股息及監督管理層。

執行董事負責本公司日常營運管理、財務管理及與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會晤，並於會上評估各項營運事宜及財務表現。

本公司重視內部監控系統與風險管理職能，而董事會在實行與監督內部監控系統及風險管理職能方面擔當重要角色。

由董事會特別決定與管理層議決的事宜，如本公司的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等，均由董事會定期檢討。管理層須向董事會匯報。

此外，董事可在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組織章程細則載有董事會的責任及程序。董事會每年至少舉行四次定期會議，以考慮本公司的營運報告及政策。重大營運政策均須經董事會討論及通過。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的企業管治責任包括：

- (a)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有關企業管治的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 (b)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d) 制定、檢討及監督僱員及董事適用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
- (e) 檢討本公司遵守守則的情況及於企業管治報告的披露資料。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批准董事會（有關企業管治責任）的職權範圍，以及提名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以及本公司的股東通訊政策（「股東通訊政策」）。

董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各新委任的董事均獲提供必要的入職培訓及資料，確保彼明瞭本公司的營運及業務以及彼於GEM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監管規定下的責任。

董事定期獲提供相關法律、規則及規例的修訂或最新版本的簡介。此外，本公司一直鼓勵董事及管理層報讀由香港的專業團體、獨立核數師及／或協會舉辦的有關GEM上市規則、公司條例／法例及企業管治常規的一系列專業發展課程及講座以令彼等持續更新及進一步提高相關知識及技能。

公司秘書不時向董事更新及提供有關適用法律、法規及規例最新發展的書面培訓資料。

各董事均已出席由本公司安排的培訓課程，內容有關上市公司及董事的持續責任、上市公司的披露責任以及GEM上市規則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內幕消息」的修訂。

除上述培訓課程外，部分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亦已出席本公司舉辦的有關遵守GEM上市規則及上市公司操守的多個簡報會。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會議

守則的守則條文A.1.1規定，董事會應每年至少召開四次定期董事會會議，大約每季一次，並應由大多數董事親身出席或透過電子通訊方式積極參與。全體董事在各會議前均已按照組織章程細則及守則獲得適時通告及董事會文件。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共舉行六次董事會會議。各董事出席情況詳情載列如下：

	出席／合資格 出席會議次數
執行董事：	
黃毅山先生（主席）	12/12
陳慧珍女士（行政總裁）	12/12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婉婷女士	6/6
曾少春先生	6/6
王展望先生	6/6

董事會程序

董事均獲提供相關資料，以作出知情決定。董事會及各董事均有自行接觸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獨立途徑，以便於需要時查閱資料及作出查詢。此外，董事可在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為確保董事會程序以及所有適用的規則及規例均獲遵守，各董事均有權取得公司秘書的意見及服務。所有會議記錄均由公司秘書備存，並可供任何董事經預先合理通知後在正常辦公時間內查閱。

若有主要股東或董事在董事會審議事項中存有利益衝突，有關事項將根據適用規則及規例處理，且在適當情況下成立獨立董事委員會處理。

企業管治報告

主席及行政總裁

守則條文A.2.1訂明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務應予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主席為黃毅山先生，而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為陳慧珍女士。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分開，並清晰確立有關職責分工，使董事會與本集團管理層之間權力均衡，並確保董事會與本集團管理層各具獨立性及問責性。主席負責監察董事會，確保其以本集團最佳利益行事。在執行董事及公司秘書的支持下，主席致力確保全體董事獲妥為簡報各項在董事會會議上提出的事項，並及時獲得足夠、清晰、完備及可靠資料。主席須就本集團業務發展，肩負領導、前瞻及引領方向等整體責任，並確保已制定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

行政總裁在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團隊協助下負責本集團的日常業務管理及營運，以制訂及成功推行政策，以及維持有效率的行政人員支援團隊。行政總裁向董事會負責，確保主席及全體董事盡悉所有重大業務發展及問題。

董事責任

在履行職責時，董事竭誠為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最佳利益盡心盡力。彼等的責任包括：

- 定期出席董事會會議，專注商討各項業務策略、營運事宜及財務表現；
- 積極參與各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董事會；
- 審批各營運公司的年度預算案，包括策略、財務與業務表現、主要風險及機遇；
- 監察內部及外部匯報質素、時效、相關性及可靠性；
- 考慮關聯方交易會否引致不當使用公司資產及濫權；及
- 確保本公司設有程序保持整體誠信，包括在財務報表方面，與供應商、客戶及其他利益相關者的關係，以及所有法律與道德的合規事宜。

為協助董事履行職責，本公司設有適當的組織架構以及清晰界定的責任及權限。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多個董事委員會，包括薪酬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合規委員會，並訂明有關權力及職責的具體職權範圍，以加強董事會的功能及提升其專業知識。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包括一名執行董事黃毅山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婉婷女士、曾少春先生及王展望先生。曾少春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於2017年12月成立，其書面職權範圍已獲董事會採納，並登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

薪酬委員會的責任包括但不限於檢討及考慮本公司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向董事會建議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包括實物福利、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以及就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提出推薦建議。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共舉行一次薪酬委員會會議。各董事出席情況詳情載列如下：

	出席／合資格 出席會議次數
曾少春先生 (主席)	1/1
陳婉婷女士	1/1
王展望先生	1/1
黃毅山先生	1/1

本集團根據僱員的個人表現、工作性質及責任釐定僱員薪酬。本集團亦為其僱員提供培訓及多項福利，包括醫療福利、公積金、花紅及其他獎勵。本集團亦鼓勵其僱員追求生活平衡，並提供良好工作環境讓其發揮最佳潛能及為本集團作出最大貢獻。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包括陳婉婷女士、曾少春先生及王展望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展望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於2017年12月成立。載述審核委員會權力及職責的書面職權範圍已獲採納，並登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以及由董事會定期檢討及更新。

審核委員會直接向董事會匯報，並檢討財務報表及內部監控，保障股東的利益。

審核委員會定期與核數師舉行會議，討論多項會計事宜，並檢討內部監控的成效。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共舉行四次審核委員會會議。各董事出席情況詳情截列如下：

	出席／合資格 出席會議次數
王展望先生(主席)	4/4
陳婉婷女士	4/4
曾少春先生	4/4

審核委員會於2019年5月30日舉行一次會議，聯同本集團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檢討本集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包括陳婉婷女士、曾少春先生及王展望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婉婷女士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於2017年12月成立，其書面職權範圍已獲董事會採納，並登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並符合經修訂的GEM上市規則（於2019年1月1日生效）。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的責任包括但不限於制定政策，並就董事提名及委任以及董事會繼任事宜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提名委員會亦負責經考慮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後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就任何建議變動（包括暫停或終止）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檢討各董事或潛在董事的業務、技術或專業技能及經驗以及新任董事及現有董事續任的能力、時間、承擔以及意願。

經審閱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書面確認，提名委員會信納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09條所載的獨立性規定。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共舉行一次提名委員會會議。各董事出席情況詳情載列如下：

	出席／合資格 出席會議次數
陳婉婷女士（主席）	1/1
曾少春先生	1/1
王展望先生	1/1

提名董事

於2019年5月30日，經檢討董事會的組成，提名委員會提名陳婉婷女士及曾少春先生加入董事會以就重選於2019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向股東提出推薦建議。該等提名乃根據提名政策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而作出。於考慮彼等各自的提名時，陳婉婷女士及曾少春先生（均為提名委員會的成員）放棄投票。

陳婉婷女士及曾少春先生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5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企業管治報告

合規委員會

合規委員會包括陳婉婷女士、曾少春先生及王展望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婉婷女士為合規委員會主席。

合規委員會於2017年12月成立，其責任包括但不限於：

- 檢討本集團監管合規程序及制度的成效，包括營運及合規程序以及風險管理職能；
- 評估及審查向管理層及員工提供的與本集團監管合規職能有關的資源及培訓是否足夠；及
- 接收及處理任何實際或潛在違規事宜，並於必要時委聘外部專業顧問。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共舉行一次合規委員會會議。各董事出席情況詳情載列如下：

	出席／合資格 出席會議次數
陳婉婷女士 (主席)	1/1
曾少春先生	1/1
王展望先生	1/1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標準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整個年度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準則。

外聘核數師

核數師為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本公司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提供審核服務，有關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企業管治報告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所收取酬金載列如下：

所提供服務詳情

	港元
(1) 審核服務	1,680,000
(2) 非審核服務(附註)	280,000
	<hr/>
	1,960,000

附註：非審核服務指就本公司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財務報表之中期審閱而提供之服務。

核數師就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作出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第61至65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董事編製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確認，編製財務報表乃彼等的責任，並確保按照法定規定及適用會計準則編製賬目。

持續經營

經作出適當查詢後，董事認為，本公司及本集團有足夠資源在可見將來繼續經營，故認為採納持續經營作為財務報表編製基準乃適當做法。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

董事會負責監察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檢討其成效。本集團內部審計部及高級管理層則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審核委員會每年至少開會四次，以檢討高級管理層的調查結果及推薦建議，並向董事會匯報有關檢討結果。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設計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業務風險、防止本集團資產受到欺詐或其他違規情況的損害，以及提供合理（但非絕對）保證以防止出現重大財務錯誤陳述或虧損。此外，該系統可為妥善保存公平會計記錄提供基準，並協助本公司遵守相關規則及法規。

企業管治報告

就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而言，董事會透過審核委員會及外聘／內部核數師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整體成效，內容涵蓋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職能等，當中包括資源充足性、會計及財務報告職能員工的資歷及經驗，以及員工的培訓課程及預算。

董事會相信，概無重大內部監控缺失可能對股東造成影響，而本公司已設有行之有效且足夠的系統以保障本集團資產。本集團將繼續提升該系統以應付營商環境的轉變。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負責確保董事會程序已得到遵從，並促進董事與股東及管理層之間的溝通。公司秘書為余孟滔先生。公司秘書已妥為遵守GEM上市規則第5.15條的相關培訓規定。

組織章程文件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並無任何變動。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已登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

與股東溝通

董事深知與股東保持良好關係及溝通的重要性。董事會制定股東通訊政策，當中載列本公司有關股東通訊的原則，旨在確保與股東及時與準確的溝通。

本公司採用多項溝通渠道，包括股東週年大會、年報、各類通告、公布及通函等，確保股東全面知悉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策略。

本公司設有網站www.tastegourmet.com.hk，作為其向股東及公眾人士發佈公司通訊的平台。GEM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公司通訊自上市日期起已登載及收錄於本公司網站，並遵照GEM上市規則所設有既定程序確保及時更新有關資料。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主席就大會議程列示的各項事宜（包括重選董事）提呈獨立決議案。主席、薪酬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委員會主席以及高級管理層成員，連同核數師的代表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解答股東的提問。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股東週年大會召開前至少20個完整營業日派發予各股東，而隨附的通函亦載列各項提呈決議案的詳情及GEM上市規則規定的其他相關資料。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各董事出席本公司股東大會情況詳情載列如下：

	出席／ 會議次數
執行董事：	
黃毅山先生 (主席)	1/1
陳慧珍女士 (行政總裁)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婉婷女士	1/1
曾少春先生	1/1
王展望先生	1/1

股東權利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提呈議案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持有本公司不少於十分之一附帶權利於任何股東大會上投票的繳足股本的任何一名或以上股東的請求下，董事會可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股東須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提出書面要求，致函本公司於香港的總辦事處，當中須列明股東的股權資料、彼／彼等的詳細聯絡資料，以及有關任何具體的交易／事宜的建議及其相關文件。

倘於送達該書面請求起計21天內，董事會並無召開有關股東特別大會，則請求人可自行按如同董事會可能召開有關會議的相同方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惟按上述方式召開的有關會議不得於送達有關請求的日期起計兩個月屆滿後召開。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股東可將其書面查詢連同其詳細聯絡資料（如郵寄地址或傳真）郵寄至本公司總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上環蘇杭街99-101號嘉發中心24樓B室）或傳真至(852) 2880 9068。



企業管治報告

合規顧問的權益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19條，東興證券（香港）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合規顧問（「合規顧問」）。合規顧問確認，除本公司與合規顧問所訂立日期為2017年6月23日的合規顧問協議外，概無合規顧問或其董事、僱員或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本中擁有或可能擁有任何權益（包括購股權或認購有關證券的權利）而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32條知會本公司。

股息政策

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本公司的政策乃按不低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30%的比率派付年度股息。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緒言

在嚙•高美，我們相信環境、社會及管治因素的考量是我們開展業務的關鍵推動因素之一。我們採取積極態度管理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風險及應對環境及社會挑戰。我們對管理層及董事會實行有效管治的重要性予以肯定。

我們致力為權益相關者的利益堅守環境、社會及管治的最高標準。確認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因素實屬重要但並不足夠。管理層及董事會層級的適當監察、以及有效政策及常規實屬我們有效管理各種風險因素的關鍵。

本報告乃根據GEM上市規則附錄二十所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編製，涵蓋本集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香港業務。

根據客觀、標準化、具透明度及全面性的原則，本報告提供本公司香港餐廳業務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及措施的詳情。我們於本報告中識別出下列環境、社會及管治分部：

環境	工作場所	社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廢棄物管理能源管理水源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僱傭及勞工常規健康及安全培訓及發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供應鏈管理產品責任反貪污

本文件為本公司所刊發的第二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權益相關者參與

我們正式及非正式地讓權益相關者參與多項重大事宜及措施，從而對彼等的意見及期望有更深入瞭解。

股東

- 於年內參與香港、新加坡及馬來西亞的上市推介會
- 刊發本公司的研究報告
- 定期就業務最新資料自願發表公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客戶

- 透過意見卡、直接與客戶討論及社交媒體平台定期審視客戶反饋意見
- 迅速回應客戶投訴
- 與第三方合作提供網上訂枱服務
- 推出現金及信用卡以外的替代付款方式
- 我們於圓方的稻成亞丁餐廳於2016年及2018年獲港鐵公司頒發「優質服務獎」，此乃涵蓋港鐵公司管理的所有商場的最高獎項。

政府

- 委聘外部專業人士（「外聘顧問」）審視守法狀況
- 舉辦專業及合規培訓

僱員

- 持續為僱員提供培訓
- 採納購股權計劃以獎勵僱員
- 為僱員的外部繼續教育課程提供補貼

環境

廢棄物管理

廚餘及廢棄煮食油為餐廳營運中的主要無害排放物。我們的外賣容器亦使用可循環再用物料。

廚餘

對廚餘的控制為本集團格外重要的因素。廚餘可源自不良儲存管理、不良存貨控制或不良品質控制。廚餘不僅影響盈利能力及客戶滿意程度，亦為非必要的浪費。我們訂有嚴格政策及程序協助消除非必要的廚餘，但將僱員對減少廚餘的態度納為企業文化的一部分是成功的重要因素。

每間餐廳均會每日監察食材消耗，我們相信此乃減少浪費及儲存成本的有效途徑，乃因每間餐廳的廚師長明瞭如何善用各種食材及每間餐廳客戶的消費模式。我們一般根據估計翌日的銷售額及產量盡可能地減少儲存於餐廳的食材。

我們於圓方的稻成亞丁餐廳於2014年及2016年榮獲港鐵公司頒發的「廚餘減少約章」獎項。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年內，我們概不知悉任何涉及處理廚餘的重大不合規事宜。

有關本年度處置廢棄物的數據，請參閱第6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資料」。

廢棄煮食油

廢棄煮食油及隔油池廢料透過獲香港環境保護署授出「國際可持續發展與碳認證」的廢油收集商妥善處理。

有關本年度處置廢棄煮食油的數據，請參閱第6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資料」。

年內，我們概不知悉任何涉及處理廢棄煮食油的重大不合規事宜。

能源管理

有關本年度資源使用數據及相關排放物數據，請參閱第6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資料」。

於我們的營運當中，燈光、煮食設備、雪櫃、冷氣、辦公室設備及汽車均會消耗電力及燃氣。

我們訂有一系列政策將電力消耗限制至最低水平，若干節能措施的例子如下：

- 於全部餐廳及辦公室使用節能燈光
- 於非使用時關閉煮食設備
- 於非繁忙時段關閉餐廳部分範圍的冷氣及燈光
- 洗碗碟機於滿載時方會啟動

商場內設有供應冷氣的固定時段，故我們餐廳的營業時間盡量與之配合。

我們所有汽車均為電動汽車。

水源管理

儘管我們營運的耗水量並不重大，惟我們仍鼓勵僱員有效用水，例如於滿載時方啟動洗碗碟機。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工作場所

僱傭及勞工常規

僱員乃本集團最重要資產及資源。我們為平等機會僱主，不會容忍任何年齡、性別、種族、膚色、性傾向、殘疾或婚姻狀況歧視。我們不會聘用未屆16歲人士。除向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外，亦會根據個人表現向合資格僱員發放酌情花紅及購股權。

優質服務是我們業務成功的重要因素，而眾所週知僱員留聘對於激烈的餐飲業務而言極為困難。除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外，本集團亦為每間餐廳推行激勵花紅計劃以激勵彼等的自主性，從而推動銷售、留聘僱員及減少各食店的不必要僱員。我們的花紅計劃與績效掛鉤，並將考慮有否實現績效目標，包括收益與利潤目標等財務指標，以及服務質量與工作態度（如僱員守時與否）等其他定性目標。該等花紅根據不同僱員的資歷與職位而有所不同。

我們亦對僱員進行年度績效考核，作為釐定薪酬調整（調整次數取決於我們的財務表現及普遍市況等多項因素）及（經考慮市況及業務需要）是否適合晉升的依據。

本集團亦鼓勵僱員追求生活平衡，提供良好工作環境讓僱員發揮所長並對本集團帶來貢獻。我們餐廳的全職僱員的一般工作時間為每天10小時。

我們的員工人數規劃由總部定期檢討，所考慮因素包括但不限於(i)市況；(ii)餐廳規模；(iii)勞動成本對總員工人數的比例；及(iv)餐廳利潤率。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我們概不知悉任何涉及香港僱傭規例的重大不合規事宜。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健康及安全

按照行業慣例，我們須遵守多項適用於香港餐飲業的法例及規定。為遵守香港政府機關所頒佈安全相關法例及規定以及職業健康與安全規定，我們已設計及實施內部安全措施及指引以供僱員遵守。我們亦向新入職及現有僱員提供培訓，使彼等知悉最新的工作安全程序及標準。

我們訂有政策確保在任何時間在通風方式、衛生設備、清潔設備及餐具的設施、出入口設施及消防安全設施方面皆維持高水平。

我們亦備有有關工傷的內部記錄及申報程序，以供董事監察工傷事件及對內部程序作出所需修訂，減低工傷風險。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餐廳並無發生嚴重工作安全事件。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我們概不知悉涉及香港健康及安全規例的重大不合規事宜。

培訓及發展

我們相信必須提供培訓確保全體僱員具備符合我們所訂標準及程序以及工作及安全程序的所需知識。我們向前線新入職僱員提供在職培訓，協助彼等熟習我們的運作程序。我們向有經驗的僱員提供一份清單，確保與新入職僱員妥為討論有關食物質素、內部程序及安全標準的一切事宜。因應僱員工作時間，我們亦以視像方式提供各類培訓課堂，內容包括用餐服務及備製菜色，讓僱員可於彼等方便的時間及地點觀看該等培訓教材。我們亦鼓勵僱員報讀由本集團撥款舉辦的外部課程。

本公司鼓勵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報讀持續專業發展課程或培訓。僱員報讀外部繼續教育課程可獲授補貼。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社會

供應鏈管理

一般情況下，我們根據一套篩選標準挑選供貨商，相關標準包括(i)供貨商的實力、聲譽及業務營運；(ii)供貨商提供的食材、貨品或服務的種類、品種及質量；(iii)食材、貨品或服務的定價；(iv)供應條款及細則，例如付款條款、配送時間表及折扣；(v)過往表現；及(vi)我們與供貨商的關係。

新供貨商首先須通過我們行政總廚的樣品測試，然後由本集團的行政總廚進行評估並最終經董事批准，方可引入。倘我們物色到潛在新供貨商，我們的廚師長會首先以彼等的產品質量是否符合我們的標準及彼等是否符合我們的其他要求（如成本、食材供應的產地、擁有必要的牌照及按時交貨等）篩選供貨商。我們僅在潛在供貨商所報價格低於我們現有核准供貨商普遍提供的採購價格情況下，或在價高的情況下（須為獨家經銷等其他原因）方會選擇該潛在供貨商作為核准供貨商。倘潛在供貨商通過初步篩選，我們將發出小規模試購訂單，以測試其食品質量及配送可靠性與及時性。倘潛在供貨商通過測試階段，我們會進行磋商以建立長期的供應關係。我們一般不會訂立任何框架或長期協議，我們認為此乃香港行業慣例。我們屆時將會考慮上述因素及結果，以釐定是否將供貨商批准為核准供貨商。

本集團設有核准食品及飲料供貨商清單，於2019年3月31日包括逾50名供貨商。為確保食材及飲料的穩定供應，在可行情況下，每種食材及飲料至少有兩名核准供貨商。倘該等供貨商的實力、可靠性或服務及產品質量一致性惡化，本集團的行政總廚及業務發展經理將監控原材料及耗材的質量並可向管理層建議剔除若干供貨商。我們將從供貨商清單剔除不符合我們篩選標準或公眾形象不佳的供貨商。

產品責任

食品安全及衛生

食品安全及衛生為我們餐廳營運的最重要因素及核心。我們的食品安全及質量控制政策及程序與供貨商篩選程序及食品製備過程密切結合。我們的餐廳經理及廚師長負責各餐廳的質量控制。彼等負責檢查食物供應及食材、監督食品製備過程及監察餐飲環境與廚房區域。我們按照我們的政策及程序對各餐廳進行清理及消毒。我們確保通過(i)培訓和監督員工；及(ii)評估我們的程序，實施我們的質量控制政策。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我們並無收到有關我們食品的重大投訴或申索，我們的餐廳亦無由於任何食品安全事件受到任何政府部門或有關消費者保護組織的任何食品衛生調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客戶服務及食品質量

我們相信回頭客是我們成功的關鍵，然而，不論花費金額大小，客戶僅會於認為物有所值時方會再度惠顧。我們透過提供良好客戶服務及貫徹一致的食物質素滿足客戶。

各餐廳的餐廳經理每日開展簡報會並進行評估，以確保我們的服務質量，並向員工介紹新推出的菜式，以確保彼等充分了解菜單。各餐廳的廚師長及餐廳經理亦每日開會，交流遇到的任何問題，以確保餐廳的順利運作。我們的高級管理層亦每月舉行例會，討論盈利能力、食品及服務質量、員工編制安排、裝修及市場營銷策略等各種事宜，以了解當前情況及適當調整業務策略。

我們通過各種渠道收集顧客反饋意見：(i)我們的社交媒體頁面及電子郵件；(ii)美食評論網站；(iii)我們市場營銷團隊（彼等將檢查服務質素及顧客反饋等多個方面）的走訪。餐廳經理在每日簡報會期間討論顧客反饋意見，而我們的市場營銷部門將彙編所有反饋意見，並與相關人員共同甄別及評估問題，以改善我們的整體營運。餐廳經理亦將與高級管理層討論顧客反饋意見，以改善我們的整體營運。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收到任何重大投訴，亦無顧客經消費者委員會向我們提出投訴。我們並不知悉有任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任何顧客投訴申索重大賠償的事件。大多數顧客投訴與食品及服務質量有關。

多年來我們獲得各類獎項及認可，有關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我們獲得的部分獎項的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第8頁。

本集團的營銷活動旨在打造愉悅的用餐體驗。由休閒至全服務式餐飲，及以優質的食品與實惠的價格提供各類料理。我們通過各類營銷活動推廣我們的餐廳，包括維護網站、於商場電子屏幕向大眾展示餐廳的菜單，且通過信用卡及商場網絡推出促銷活動，向附近主要企業及居民提供折扣。我們亦設有VIP卡計劃，使用多種形式的媒體，例如社交媒體及雜誌與可網上訂枱的第三方智能手機應用程式，同時通過派發傳單／優惠券以推廣我們的餐廳，擴闊潛在顧客群。

反貪污

本集團嚴禁貪污、欺騙、賄賂、偽造、敲詐、洗黑錢及任何其他形式的商業欺詐。僱員手冊載有監控報告欺詐事件調查及跟進程序的內部監控政策及程序。我們訂有內部監控政策及程序以減少欺詐事件並會作出檢討，我們亦定期進行有系統的欺詐風險評估。發現任何異常情況時，應向審核委員會報告以作出調查。本集團亦已建立報告渠道，以舉報違反職業操守的行為。

年內，我們概不知悉，亦無向有關當局申報涉及任何貪污或欺詐活動的重大不合規事宜。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社區活動

我們致力在改善社區福祉及社會服務方面投放資源，並鼓勵僱員參與各類型的慈善活動。

有關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我們參與的部分活動的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第8頁。

年內，本集團作出捐款約161,000港元。

意見

吾等已審計嚙•高美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載列於第66至144頁的綜合財務報表,該等財務報表包括於2019年3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當中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吾等認為,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綜合財務報表真實公平反映 貴集團於2019年3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以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且綜合財務報表乃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的基礎

吾等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計。吾等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於本報告「核數師須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一節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吾等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下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吾等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此等事項乃於吾等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就其出具意見時處理。吾等不會對此等事項提供單獨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續)

關鍵審計事項	吾等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	-----------------

收益確認

吾等將收益確認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乃因其對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重要性。

有關確認經營餐廳所得收益的會計政策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披露。誠如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所載，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經營餐廳所得收益約為307,712,000港元。

吾等有關收益確認的程序包括：

- 了解 貴集團的收益確認政策及對識別經營餐廳所得收益有效性的主要監控；
- 對識別經營餐廳所得收益有效性的主要監控作出評估；
- 透過抽樣追查每日銷售報告的已確認收益、收入及結算詳情，以核實餐廳業務的收益；及
- 使用數據分析工具識別所選取餐廳產生的任何不尋常收益，獲取及評估管理層對已識別不尋常模式的闡釋的合理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吾等的核數師報告。

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且吾等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就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而言，吾等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並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吾等在審計過程中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看似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吾等所履行工作，倘吾等認為此等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則吾等須報告該事實。吾等並無任何須就此報告的事宜。

董事及管治層須就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公平的綜合財務報表，並負責落實董事認為屬必需的有關內部監控，以確保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不存在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當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採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終止營運，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則作別論。

管治層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須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吾等的目標是就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僅向全體股東發出包括吾等意見的核數師報告。吾等按照協定委聘條款，僅向全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吾等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吾等並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合理保證屬高層次保證，惟不能保證按照香港核數準則進行的審計總能發現所存在的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因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有關錯誤陳述單獨或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錯誤陳述被視為重大錯誤陳述。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須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吾等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和評估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並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吾等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監控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並非旨在對 貴集團內部監控的有效程度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是否恰當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是否合理。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是否恰當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倘吾等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披露不足，則吾等應當修訂意見。吾等的結論是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為基礎。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無法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資料，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吾等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吾等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吾等與管治層就(其中包括)擬訂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進行溝通，包括吾等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監控的任何重大缺失。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須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吾等亦向管治層提交聲明，說明吾等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就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吾等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相關防範措施(如適用)與彼等溝通。

從與管治層溝通的事項中，吾等確定該等事項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吾等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倘合理預期在吾等報告中傳達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出產生的公眾利益，則吾等決定不應在報告中傳達該事項。

發出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歐振興。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19年5月30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收益	6	307,712	215,175
其他收入	7	263	613
其他收益或虧損淨額	8	(450)	(335)
所使用原材料及耗材		(85,333)	(59,455)
員工成本		(93,757)	(68,361)
折舊	15	(8,822)	(6,245)
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		(58,544)	(37,935)
公用事業及清潔費用		(10,395)	(7,810)
其他開支		(17,435)	(11,352)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虧損		(1,395)	-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47)	-
上市開支		-	(16,847)
財務成本	9	(123)	(538)
除稅前溢利	10	31,674	6,910
所得稅開支	11	(4,422)	(4,139)
年度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27,252	2,771
以下人士應佔年度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27,252	1,208
— 非控股權益		-	1,563
		27,252	2,771
每股盈利	14	港仙	港仙
— 基本		6.9	0.4
— 攤薄	14	6.9	不適用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3月31日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32,109	24,530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權益	16a	–	–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16b	–	–
商譽	17	3,051	–
無形資產	18	1,524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9	1,569	–
租金及公用事業按金	20	22,211	13,385
預付款項及其他按金	20	1,972	2,521
給予一間聯營公司的貸款	25	844	–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款項	25	1,596	–
遞延稅項資產	29	474	481
		65,350	40,917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	10,960	10,335
應收一名股東款項	25	37	29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25	321	–
可收回所得稅		1,045	155
銀行結餘及現金	21	55,271	78,449
		67,634	88,968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2	19,314	15,520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25	498	415
銀行借貸	24	3,292	4,504
融資租賃承擔			
– 於一年內到期	23	176	381
應付稅項		2,408	3,007
		25,688	23,827
流動資產淨值		41,946	65,141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07,296	106,058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賃承擔			
– 於一年後到期	23	–	176
修復工程成本撥備	27	1,262	873
長期服務金撥備	28	274	198
遞延租金	22	2,947	–
遞延稅項負債	29	726	957
		5,209	2,204
資產淨值		102,087	103,854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3月31日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0	39,353	40,000
儲備		62,734	63,854
權益總額		102,087	103,854

第66至144頁的綜合財務報表於2019年5月30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人士代表董事會簽署：

董事
黃毅山

董事
陳慧珍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附註i)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ii)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資本贖回 儲備 千港元	庫存股份 儲備 千港元 (附註iii)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於2017年4月1日	-	-	-	313	-	-	-	11,899	12,212	5,263	17,475
年度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	1,208	1,208	1,563	2,771
本公司因集團重組發行新股份及 收購非控股權益(附註2)	300	-	(300)	-	-	-	-	6,826	6,826	(6,826)	-
本公司發行新股份											
—資本化發行(附註30)	29,700	(29,700)	-	-	-	-	-	-	-	-	-
—於上市時進行股份發售 (誠如附註1所界定及附註30所詳載)	10,000	82,000	-	-	-	-	-	-	92,000	-	92,000
發行新股份應佔交易成本	-	(8,392)	-	-	-	-	-	-	(8,392)	-	(8,392)
於2018年3月31日	40,000	43,908	(300)	313	-	-	-	19,933	103,854	-	103,854
調整(附註3)	-	-	-	-	-	-	-	(48)	(48)	-	(48)
於2018年4月1日(經重列)	40,000	43,908	(300)	313	-	-	-	19,885	103,806	-	103,806
年度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	27,252	27,252	-	27,252
購回及註銷股份(附註30)	(647)	(4,131)	-	-	-	-	647	(647)	(4,778)	-	(4,778)
購回股份	-	-	-	-	-	-	-	-	(9,864)	-	(9,864)
確認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附註38)	-	-	-	-	232	-	-	-	232	-	232
已確認為分派的股息(附註13)	-	(14,561)	-	-	-	-	-	-	(14,561)	-	(14,561)
於2019年3月31日	39,353	25,216	(300)	313	232	647	(9,864)	46,490	102,087	-	102,087

附註：

- i. 特別儲備指本公司於集團重組完成後於2017年6月23日成為本集團控股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根據集團重組(誠如附註2所界定及詳載)所發行股本的面值與BWHK Limited已發行股本的面值之間的差額。
- ii. 其他儲備指下列兩者的總額：
 - 1)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視作出售附屬公司部分權益後已收代價與相關權益應佔資產淨值賬面值比例的差額；及
 - 2) 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視作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額外權益後已付代價與相關權益應佔資產淨值賬面值比例的差額。
- iii. 庫存股份儲備指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購回但尚未註銷之股份，且所有庫存股份隨後已於2019年4月註銷。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31,674	6,910
經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822	6,245
無形資產攤銷		96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		(48)	–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		273	–
給予一間聯營公司的貸款的減值虧損		153	–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款項的減值虧損		289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虧損		(217)	335
銀行利息收入		(4)	(9)
人壽保單利息收入		–	(64)
財務成本		123	538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232	–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虧損		1,395	–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47	–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42,835	13,95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及按金增加		(9,521)	(9,14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6,892	5,081
修復工程成本撥備增加		389	175
長期服務金撥備增加		76	198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增加		83	20
經營所得現金		40,754	10,287
已付所得稅		(6,135)	(3,536)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34,619	6,751
投資活動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5,216)	(10,814)
購置無形資產		(1,526)	–
收購業務	40	(5,500)	–
收購一間合營企業		(54)	–
注資一間聯營公司		(4)	–
墊付一間聯營公司的貸款		(1,040)	–
來自一間聯營公司的還款		17	–
向一間合營企業墊款		(2,077)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498	2,640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按金		(1,972)	(825)
收購業務已付按金		–	(130)
已收利息		4	9
向一名股東墊款		(8)	(29)
出售持作買賣投資所得款項淨額		–	27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6,878)	(9,122)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融資活動		
向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還款	-	(2,720)
已籌集銀行借貸	-	13,000
償還銀行借貸	(1,212)	(20,932)
向一名董事還款	-	(12,138)
已付銀行借貸利息	(113)	(513)
融資租賃承擔已付利息	(10)	(25)
融資租賃承擔的本金付款	(381)	(539)
於上市(定義見附註1)時因股份發售而發行新股份	-	92,000
發行新股份應佔交易成本付款	-	(8,392)
購回股份付款	(14,642)	-
已付股息	(14,561)	-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30,919)	59,74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23,178)	57,370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8,449	21,079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55,271	78,44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嚙•高美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及進行登記,且本公司股份自2018年1月17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上市」或「上市日期」)。其母公司為IKEAB Limited(「IKEAB」),該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私人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上環蘇杭街99-101號嘉發中心24樓B室。其最終控股股東為黃毅山先生(「黃先生」)及陳慧珍女士(「陳女士」),彼等亦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活動為於香港經營餐廳,詳情載列於附註37。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乃與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相同。除另有說明外,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元(千港元)。

2.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及呈列基準

於籌備上市時,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已進行下述集團重組(「集團重組」),以梳理本集團現時旗下各公司的集團架構。

於2017年6月23日集團重組完成前,世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世昌集團控股」)(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及本集團所有營運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的70%及30%股權分別由黃先生及陳女士(統稱「控股股東」)擁有及共同控制。

因集團重組(涉及世昌集團控股的控股股東與世昌集團控股之間配置本公司與BWHK Limited(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股權,以及收購世昌集團控股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而產生的本集團,於集團重組前後持續受控股股東共同控制,故視為存續實體。綜合財務報表已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會計法*中的合併會計原則編製,猶如本公司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整個年度一直為控股公司。因此,編製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時已計及本集團現時旗下各公司的業績、權益變動及現金流量,猶如集團重組完成後的集團架構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整個年度或自彼等各自註冊成立日期(倘適用)起一直存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下列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及相關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修訂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的修訂	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 第28號的修訂	2014至2016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的一部分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的修訂	轉讓投資物業

除下文所述者外，本年度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對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出的有關相應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有關1)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2)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及3)對沖通用會計法的新規定。

本集團已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的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即對於2018年4月1日（首次應用日期）並未終止確認的工具追溯應用分類及計量規定（包括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的減值），而對於2018年4月1日已終止確認的工具並無應用有關規定。2018年3月31日的賬面值與2018年4月1日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於期初保留溢利及權益的其他部分確認，毋須重列比較資料。

由於比較資料乃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編製，因此，若干比較資料可能無法用作比較。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引致的會計政策於附註4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產生的影響概要

下表說明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於首次應用日期2018年4月1日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分類及計量以及受到預期信貸虧損影響的其他項目。

	過往已呈報 於2018年 3月31日的 賬面值 千港元	重新分類 千港元	重新計量 千港元	於2018年 4月1日根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的賬面值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1,569	(48)	1,521
預付款項及其他按金	2,521	(1,566)	-	955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335	(3)	-	10,332
資本及儲備				
儲備	(63,854)	-	48	(63,80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日期，本集團1,569,000港元的人壽保單付款自預付款項及其他按金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重新分類至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此乃由於該等投資並不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僅為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付款的條件。於2018年4月1日，過往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該等保單的公平值虧損48,000港元經調整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保留溢利。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的減值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簡化方法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使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已經個別評估。

除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被釐定為信貸減值之該等款項外，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項、租金及公用事業按金、其他按金、應收一間合營企業、一間聯營公司及一名股東的款項、給予一間聯營公司的貸款以及銀行結餘）之預期信貸虧損，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基準評估，乃由於自首次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的減值（續）

於2019年4月1日，本公司董事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要求，使用無須付出不必要成本或資源即可取得的合理及具理據資料，審閱及評估本集團現有金融資產是否出現減值。由於計入金額並不重大，故並無就保留溢利確認額外減值撥備。

已經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因素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	業務的定義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修訂	具有負補償特徵的提前償付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出售或注入資產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	重大的定義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的修訂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清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2015年至2017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¹

¹ 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待定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對收購日期為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期間或之後開始的業務合併及資產收購生效

⁵ 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於可預見未來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為識別出租人及承租人的租賃安排及會計處理引入綜合模式。一經生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以客戶能否控制所識別資產區分租賃及服務合約。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規定售後租回交易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有關轉讓相關資產是否應作為銷售入賬的規定而釐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亦包括有關分租及租賃修改的規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除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外，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的差異自承租人會計處理中移除，並以承租人須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的模式取代。

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其後按成本（除若干例外情況外）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租賃負債重新計量作出調整。租賃負債初步按當日尚未支付租賃款項的現值計量。其後，租賃負債就利息及租賃款項以及（其中包括）租賃修訂的影響作出調整。就現金流量分類而言，本集團目前將經營租賃付款呈列為經營現金流量。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有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付款將分配至本金及利息部分，其將由本集團呈列為融資現金流量，而前期預付租賃付款將繼續按合適的性質以投資或經營現金流量呈列。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本集團已就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的融資租賃安排確認資產及相關融資租賃負債。視乎本集團是否單獨或於尚擁有資產時將呈列的相應有關資產的同一項目內呈列使用權資產，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可能導致該等資產的分類發生潛在變動。

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要求更詳盡的披露。

誠如附註34所披露，於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有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197,212,000港元。初步評估顯示，該等安排將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定義。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本集團將就所有該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除非該等租賃屬低價值或短期租賃，則作別論。

此外，本集團現時認為於2019年3月31日的已付可退回租金按金20,790,000港元為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適用的租賃權利。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付款的定義，上述按金並非與使用相關資產權利有關的付款；因此，上述按金的賬面值可予調整至攤銷成本。已付可退回租金按金的調整將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

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新規定可能會令上文所述的計量、呈列及披露產生變動。本集團管理層預計，有關變動會增加本集團的綜合資產及綜合負債，但不會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影響。本集團將選擇可行權宜方法，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應用於先前已識別為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適用的租賃的合約，而不會將該準則應用於先前未識別為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適用的包含租賃的合約。因此，本集團不會重新評估合約是否屬於或包含於初次應用日期之前已存在的租賃。此外，本集團將選擇就作為承租人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經修訂追溯法，並將確認初次應用對期初保留溢利的累計影響，且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於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誠如下文所載會計政策所闡釋）除外。歷史成本一般根據為交換貨品及服務而付出代價的公平值計算。

公平值為於計量日期在市場參與者之間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將收取或轉讓負債將支付的價格，而不論該價格屬直接可觀察或為使用其他估值技術估計而得出。於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倘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考慮資產或負債的特點，則本集團將計及該等特點。綜合財務報表中計量及／或披露目的的公平值乃按此基準釐定，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範圍內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範圍內的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平值相似但並非公平值的計量（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中的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中的使用價值）除外。

對於按公平值交易之金融工具，凡於其後期間應用以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公平值之估值方法，該估值方法應予校正，以致於首次確認時估值方法之結果相等於交易價格。

此外，就財務申報目的而言，公平值計量根據公平值計量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及公平值計量輸入數據整體的重要性，分類至下述第一、二或三等級：

- 第一級輸入數據為於計量日期實體可獲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上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輸入數據為除計入第一級內的報價外就資產或負債可直接或間接觀察的數據；及
- 第三級輸入數據為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數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併入本公司以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控制實體的財務報表。取得控制權是指本公司：

- 有權控制投資對象；
- 因參與投資對象而對可變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及
- 能夠運用其權力影響其回報。

倘有事實或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因素中有一項或以上出現變數，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

附屬公司於本集團取得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綜合入賬，並於本集團喪失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終止綜合入賬。具體而言，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直至本集團不再控制附屬公司當日止，於年內收購或出售的附屬公司收支均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各個項目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儘管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拙結餘亦不例外。

於必要時，將對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令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有關的現金流量於綜合時悉數撇銷。

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與本集團於當中的權益分開呈列，指現時擁有權權益賦予持有人權利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相關附屬公司資產淨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的所有權權益變動

本集團於其附屬公司的權益變動，但不會導致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均作為股權交易入賬。本集團相關股權組成部分及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均已作出調整，以反映其於附屬公司相關權益的變動，包括按照本集團及非控股權益的權益比例將本集團內相關儲備及非控股權益重新歸屬。

經調整非控股權益金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的公平值之間的差額，直接於權益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當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及負債以及非控股權益（如有）終止確認。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並按(i)已收代價公平值及任何保留權益公平值的總額與(ii)本公司擁有人應佔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的賬面值的差額計算。所有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與該附屬公司相關的款項，將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該附屬公司的相關資產或負債入賬（即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許可條文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另一類權益）。於失去控制權當日保留於前附屬公司的任何投資的公平值，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在其後入賬時被列作初步確認的公平值或（如適用）於初步確認時於合營企業的投資成本。

業務收購乃採用收購法入賬。於業務合併轉讓的代價按公平值計量，而計算方法為本集團所轉讓的資產、本集團對收購對象原擁有人產生的負債及本集團於交換收購對象的控制權所發行的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的總和。與收購有關的成本一般於產生時於損益確認。

於收購日期，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按其公平值確認，惟：

-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及與僱員福利安排有關的資產或負債，分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確認及計量；
- 與收購對象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有關的負債或股本工具，或與以本集團所訂立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取代收購對象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有關的負債或股本工具，乃於收購日期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計量（見下文會計政策）；及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及終止經營業務*」被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或出售組別）乃根據該準則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的所有權權益變動 (續)

商譽是以所轉讓的代價、任何非控股權益於收購對象中所佔金額及收購公司以往持有收購對象的股權的公平值 (如有) 的總和, 超出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的淨額部分計算。倘重新評估後, 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與所承擔負債的淨額高於所轉讓的代價、任何非控股權益於收購對象中所佔金額以及收購公司以往持有收購對象的權益的公平值 (如有) 的總和, 則超出部分即時於損益確認為議價購買收益。

屬現時擁有的權益且於清盤時讓持有人有權按比例分佔相關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的非控股權益, 可初步按非控股權益分佔收購對象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已確認金額比例計量。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達成, 本集團先前於被收購方持有的股權於收購日期 (即本集團取得控制權日期) 重新計量其公平值, 由此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 (如有) 於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 (如適用) 中確認。倘本集團直接出售先前持有之股權, 先前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計量之於收購日期前於被收購方持有之權益產生之金額將須按同一基準入賬。

倘業務合併之初步會計處理於進行合併之報告期末仍未完成, 則本集團就仍未完成會計處理之項目呈報暫定金額。該等暫定金額於計量期 (見上文) 內作出追溯調整, 並確認額外資產或負債, 以反映就於收購日期已存在事實及情況取得之新資料 (倘知悉該等資料, 將會影響於當日確認之金額)。

涉及受共同控制實體的業務合併的合併會計法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財務報表項目, 猶如其自該等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控制實體共同控制當日起已綜合入賬。

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資產淨值按控制方的現有賬面值進行合併。在控制方持續擁有權益的條件下, 共同控制合併時並無就商譽或議價購入收益的部分確認任何金額。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包括各合併實體或業務自最早呈列日期起或自該等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共同控制日期起 (以較短期間為準) 的業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商譽

收購業務所產生商譽按於收購業務 (見上文會計政策) 當日確立的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 (如有) 列賬。

就減值測試而言, 商譽會被分配予預期會受惠於合併協同效益的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 (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而該單位或單位組別指就內部管理目的監控商譽的最低水平且不超過經營分類。

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 (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會每年或倘有跡象顯示有關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更頻繁地進行減值測試。就於報告期間收購產生的商譽而言, 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 (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於該報告期末之前進行減值測試。當可收回金額少於賬面值時, 減值虧損會首先分配, 以減少任何商譽的賬面值, 繼而以該單位 (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內各資產的賬面值為基準按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

於出售有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任何現金產生單位時, 商譽的應佔金額會計入釐定出售損益金額。當本集團出售現金產生單位 (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現金產生單位) 內的業務時, 所出售商譽金額按所出售業務 (或現金產生單位) 與所保留現金產生單位 (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部分的相對價值計量。

本集團有關收購一間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所產生商譽的政策於下文詳述。

於一間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的投資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能對其行使重大影響力之實體。重大影響力指可參與受投資公司之財務及營運政策決策但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之權力。

合營企業指一項聯合安排, 據此, 就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的訂約方對聯合安排的資產淨值擁有權利。共同控制權是指按照合約協定對某項安排所共有的控制權, 共同控制權僅在當相關活動要求共同享有控制權的各方作出一致同意的決定時存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於一間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的投資 (續)

一間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的業績及資產與負債以權益會計法納入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權益會計法所用一間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財務報表乃使用與本集團於類似情況下就同類交易及事件所用者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根據權益法，於一間聯營公司或一間合營企業的投資初步按成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並於其後調整以確認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合營企業的溢利或虧損及其他全面收益。除非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以外的聯營公司／合營企業資產淨值變動導致本集團所持擁有權權益改變，否則不予入賬。當本集團應佔一間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的虧損超逾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包括任何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投資淨額一部分的任何長期權益），則本集團不再確認其應佔的進一步虧損。額外虧損僅以本集團已招致的法律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支付的款項為限進行確認。

於一間聯營公司／一間合營企業的投資乃自投資對象成為合營企業當日起按權益法入賬。收購於合營企業的投資時，任何投資成本超逾本集團應佔投資對象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淨值的部分確認為商譽，並計入該投資的賬面值。任何本集團應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淨值超逾投資成本的部分，經重新評估後，於獲得投資期間即時於損益確認。

本集團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證明於一間聯營公司／一間合營企業的權益可能出現減值。如有任何客觀證據存在，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對作為單一資產的投資（包括商譽）全部賬面值進行減值測試，方法為比較其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的較高者）與賬面值。已確認減值虧損構成投資賬面值的一部分。倘投資可收回金額其後增加，減值虧損任何撥回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於一間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的投資 (續)

當本集團不再對聯營公司產生重大影響力或對合營企業有共同控制權時，將入賬列作出售其於投資對象的全部權益，而所產生收益或虧損則於損益確認。當本集團保留其於前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且保留權益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界定的金融資產範圍時，本集團於當日按公平值計量保留權益，而公平值則被視為其於初步確認時的公平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賬面值、任何保留權益公平值及出售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相關權益的任何所得款項的差額計入出售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收益或虧損。此外，本集團將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與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有關的所有金額按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所規定的相同基準入賬。因此，倘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收益或虧損將重新分類至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的損益，當出售／部分出售相關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時，本集團自權益的收益或虧損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重新分類調整）。

當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成為於合營企業的投資，或於合營企業的投資成為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時，本集團繼續採用權益法。出現該等擁有權權益變動後不會重新計量公平值。

倘本集團減少其於一間聯營公司或一間合營企業的擁有權權益但本集團繼續使用權益法，則本集團於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該收益或虧損重新分類至損益的情況下，會將先前就擁有權權益減少而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按比例重新分類至損益。

當集團實體與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進行交易時，與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進行交易所產生的溢利及虧損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確認，惟僅以與本集團無關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權益為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客戶合約收益 (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本集團於 (或隨著) 完成履約責任，即與特定履約責任相關的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確認收益。

履約責任指個別的貨品或服務 (或一組貨品或服務) 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貨品或服務。

倘符合以下其中一項標準，則控制權隨時間轉移，而收益則參照完全履行相關履約責任的進展情況而隨時間確認：

- 於本集團履約時，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的履約產生或提升一項資產，而該項資產於本集團履約時由客戶控制；或
- 本集團的履約並未產生讓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對迄今已完成履約的付款具有可強制執行的權利。

否則，收益於客戶獲得個別貨品或服務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合約資產指本集團就換取本集團已向客戶轉讓的貨品或服務而收取代價的權利 (尚未成為無條件)，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評估減值。相反，應收款項指本集團收取代價的無條件權利，即代價到期付款前僅需時間推移。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因已向客戶收取代價 (或已到期收取代價)，而須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的責任。

與合約有關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均按淨額基準入賬及呈列。

收益按與客戶的合約中指明的代價計量。本集團將產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收益。

餐廳營運所得收益

本集團確認提供餐飲服務的餐廳營運所得收益。餐飲服務的收益於向客戶提供餐飲的時間點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收益確認 (於2018年4月1日前)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

當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且已達成下述各項本集團活動的特定標準，而收益能可靠計量時，則確認收益。

餐廳營運所得收益於銷售予顧客時確認。

管理費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利息收入乃按時間基準，並參考未償還本金及按適用的實際利率計算，實際利率指確切貼現該金融資產預期可使用年期內估計未來現金收入至該資產初步確認時賬面淨值的利率。

租賃

當租賃條款將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時，租賃即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乃分類為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以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以其租賃初期公平值或最低租賃付款現值的較低者確認為本集團資產。出租人的相應負債則以融資租賃負債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

租賃付款乃於融資開支與減低租賃負債間分配，從而就負債餘額達致固定利率。融資開支即時於損益確認，倘屬直接應佔合資格資產的融資開支，則按照本集團有關借貸成本的一般政策 (見上文會計政策) 撥充資本。或然租金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租賃 (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續)

經營租賃付款於有關租期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經營租賃下的或然租金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倘獲得訂立經營租賃的租賃優惠，則有關優惠確認為負債。優惠福利總額以直線法確認為租賃開支減少。

外幣

在編製集團各個別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外幣）結算的交易，乃按交易當日的匯率確認。於報告期末，以外幣列值的貨幣項目按該日的現行匯率重新換算。按外幣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毋須重新換算。

結算貨幣項目與重新換算貨幣項目的匯兌差額乃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借貸成本

收購、興建或製造合資格資產（即需較長時間預備以用於擬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直接應佔的借貸成本加入該等資產成本內，直至當資產可大致上用作擬定用途或出售。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退休福利費用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為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供款於僱員提供賦予彼等權利供款的服務時確認為開支。

短期及長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就及於僱員提供服務時按預計將支付的未貼現福利金額確認。所有短期僱員福利確認為開支，除非另一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或允許於資產成本計入福利，則作別論。

僱員累計福利（包括工資及薪金、年假及病假）經扣除已付的任何款項後確認為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短期及長期僱員福利 (續)

就其他長期僱員福利確認的負債按預期本集團就僱員截至報告日期所提供服務而作出的估計未來現金流出現值計量。服務成本、利息及重新計量所產生的任何負債賬面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除非另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或允許將其納入資產成本，則作別論。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授予僱員的購股權

向僱員及提供類似服務的其他人士作出的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按授出日期的股本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於授出日期釐定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的公平值（不計及所有非市場歸屬條件）會於歸屬期內根據本集團對將會最終歸屬的股本工具的估計，按直線法支銷，並於權益（購股權儲備）中作出相應增加。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修訂其基於對所有相關非市場歸屬條件的評估對預期歸屬的股本工具數目的估計。修訂原定估計的影響（如有）於損益確認，以使累計開支反映經修訂估計，並對購股權儲備作出相應調整。

當行使購股權時，先前於購股權儲備確認的數額將轉撥至保留溢利。倘購股權在歸屬日期後被沒收或於屆滿日期仍未行使，先前於購股權儲備確認的數額將轉撥至保留溢利。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按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因其他期間的應課稅或可扣稅收入或開支及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項目而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報的「除稅前溢利」不同。本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乃按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上已頒佈的稅率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稅項 (續)

遞延稅項乃就綜合財務狀況表內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倘很可能有應課稅溢利用於抵扣該等可扣減暫時差額，則一般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倘暫時差額源自初步確認（業務合併除外）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的交易的資產及負債，則有關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不予確認。此外，倘暫時差額源自商譽的初步確認，則不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與投資附屬公司及於合營企業權益有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惟倘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而暫時差額不太可能會於可見未來撥回則除外。有關該等投資及權益的可扣稅暫時差額而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在有充足應課稅溢利抵銷可動用暫時差額的利益，且預期暫時差額會於可見未來撥回的情況下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並減至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用於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的程度。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以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際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按預期於結算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適用的稅率計量。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計量反映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按預期方式結算其負債或收回其資產的賬面值的稅務後果。

倘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加上兩者與同一稅務機構徵收的所得稅有關，且本集團擬按淨額基準結算其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則可抵銷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惟當其與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有關時，於此情況下，即期及遞延稅項亦會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倘對業務合併進行初步會計處理時產生即期或遞延稅項，則對業務合併進行會計處理時計入該稅務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下文所述的在建工程除外)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按成本減後續累計折舊及後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折舊乃為以採用直線法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撇減資產成本(在建工程除外)而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法於各報告期末予以檢討,而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則按預期基準入賬。

在建工程指若干餐廳正在進行的租賃裝修,其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呈列,且並無折舊。成本包含建築的直接成本及於建築期間內有關借貸資金(倘適用)的資本化借貸成本。在建工程於竣工及可供使用時重新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

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按自有資產的相同基準於預期可使用年期內折舊。然而,倘無法合理確定將會於租期結束時取得所有權,則資產於租期及可使用年期兩者較短期間內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後或當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將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棄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產生的任何損益,乃按銷售所得款項與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損益內確認。

無形資產

單獨收購的無形資產

單獨收購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攤銷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以直線法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估計出現任何變動的影響按前瞻基準入賬。單獨收購的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任何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

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與商譽分開確認,初步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被視為其成本)確認。

初步確認後,業務合併中收購的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與單獨收購的無形資產基準相同。業務合併中收購的具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任何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於出售或預期使用或出售不會帶來未來經濟效益時,方會終止確認無形資產。於終止確認無形資產時所產生的收益及虧損,以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資產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量,在終止確認資產時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有形及無形資產 (商譽除外) 減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檢討其有形資產的賬面值以釐定該等資產是否有遭受減值虧損的任何跡象。倘存在任何有關跡象，將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 (如有) 的程度。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及尚未用於使用的無形資產至少每年進行一次減值測試，且一旦有跡象顯示彼等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

有形及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個別估計，倘無法個別估計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會估計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倘可確定合理貫徹的分配基準，則公司資產亦會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將分配至可確定合理貫徹分配基準的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的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使用除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而有關貼現率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值的評估及該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 (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未予調整) 特有的風險。

倘估計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 的可收回金額將少於其賬面值，則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 的賬面值將調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於分配減值虧損時，首先分配減值虧損以減少任何商譽的賬面值 (如適用)，然後按比例根據該單位各資產的賬面值分配至其他資產。資產賬面值不得減少至低於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 (如可計量)、其使用價值 (如可釐定) 及零三者中的最高值。已另行分配至資產的減值虧損金額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其他資產。減值虧損會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其後撥回減值虧損，則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 的賬面值將增至其經修訂估計可收回金額，惟因此已增加的賬面值不會超出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 於過往年度未有確認減值虧損時釐定的賬面值。撥回減值虧損會即時於損益確認。

撥備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產生現有法律或推定責任，本集團很可能須結算有關責任且可對責任金額作出可靠估計時，則確認撥備。

確認為撥備的金額為於報告期末經計及有關責任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後，對償付現有責任所需代價的最佳估計。倘撥備使用償付現有責任的估計現金流量計量，則其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倘其貨幣時間值的影響屬重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當集團實體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的訂約方時，會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所有常規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均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常規購買或出售為須在市場規例或慣例所設定的時間範圍內交付資產的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惟客戶合約所產生貿易應收款項自2018年4月1日起初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計量除外。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除外）及金融負債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乃於初步確認時加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或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扣除（如適用）。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實際利息法為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為於初步確認時通過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預期年期或較短期間（如適用），準確地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及支出（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的所有已收或已付費用及點子、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至賬面淨值的比率。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根據附註3所載的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

符合以下條件的金融資產隨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及
- 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之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

符合以下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

-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的金融資產；及
- 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 (根據附註3所載的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 (續)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但在首次應用／首次確認本集團金融資產之日，倘該股權投資並非持作買賣，亦非由收購方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所適用的業務合併中確認的或然代價，本集團可不可撤銷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股權投資的其後公平值變動。

倘屬下列情況，金融資產即分類為持作買賣：

- 其收購乃主要為於短期內出售；或
- 於初步確認時其屬已識別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而本集團整體管理該組合，且近期具有實際短期套利的模式；或
- 其並非指定為對沖工具、實際上亦非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

此外，本集團可能不可撤銷地指定須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倘若此舉可消除或顯著減少會計錯配)。

(i)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就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採用實際利息法確認。利息收入將實際利率應用於金融資產賬面總值計算，惟其後成為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 (見下文)。就其後成為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將實際利率應用於自下個報告期起計的金融資產攤銷成本確認。倘信貸減值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有所改善，以致金融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則利息收入在釐定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後，將實際利率應用於自報告期初起計的金融資產賬面總值確認。

(ii)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不符合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標準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各報告期末的公平值計量，任何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於損益中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淨額包括金融資產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計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一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減值 (根據附註3所載的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須予減值的金融資產確認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租金及公用事業按金、其他按金、應收一間合營企業、一間聯營公司及一名股東款項、給予一間聯營公司的貸款以及銀行結餘。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自初步確認以來的信貸風險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於相關工具預期年期內發生的所有可能違約事件所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與此相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預期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所導致的部分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進行，並根據應收賬款特定因素、整體經濟狀況以及於報告日期對當前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的評估而作出調整。

本集團始終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有關此等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乃個別評估。

就所有其他金融工具而言，本集團計量的虧損撥備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除非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顯著增加，在此情況下，本集團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應否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自初步確認以來發生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有否顯著增加而進行評估。

(i)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於評估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將於報告日期金融工具發生的違約風險與初步確認日期起金融工具發生的違約風險進行比較。於進行該評估時，本集團考慮合理且具理據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毋須付出不必要成本或精力而可得的過往經驗及前瞻性資料。

具體而言，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的外部 (如有) 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外部市場信貸風險指標的顯著惡化，例如信貸息差顯著增加及債務人的信貸違約掉期價格；
- 預計導致債務人償還其債務能力顯著下降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現有或預測不利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減值 (根據附註3所載的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 (續)

(i)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續)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及
- 導致債務人償還其債務能力顯著下降的債務人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

不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則本集團假定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已顯著增加，除非本集團有合理且具理據的資料證明信貸風險並無增加。

本集團定期監察識別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所用標準的效益，並於適用情況下修訂標準以確保標準能在款項逾期前識別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ii) 違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認為，違約事件在內部制定或取自外界來源的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大可能悉數向其債權人 (包括本集團) 還款 (未計及本集團所持任何抵押品) 時發生。

不論上述情況如何，本集團認為，違約於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時發生，除非本集團有合理且具理據資料顯示更加滯後的違約標準更為恰當。

(iii)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在一件或多件違約事件 (對該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構成不利影響) 發生時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有關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約，如拖欠或逾期事件；
- (c) 借款人的貸款人因有關借款人出現財務困難的經濟或合約理由而向借款人批出貸款人不會另行考慮的優惠；或
- (d) 借款人可能會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減值 (根據附註3所載的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 (續)

(iv) 撇銷政策

當資料顯示對手方處於嚴重財務困難及無實際收回可能時，例如當對手方被清盤或已進入破產程序時，或認為貿易應收賬款逾期超過三年（以較早發生者為準）的情況，本集團撇銷金融資產。經考慮法律意見後（如適用），已撇銷金融資產可能仍須按本集團收回程序進行強制執行活動。撇銷構成終止確認事件。任何其後收回在損益確認。

(v)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為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倘出現違約時損失的程度）以及違約風險之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的評估乃按前瞻性資料調整之歷史數據為基礎進行。估計預期信貸虧損反映無偏概率加權金額，以發生違約的相關風險為權重釐定。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以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之所有合約現金流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現金流之間的差異，並按於初步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折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減值 (根據附註3所載的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 (續)

(v)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續)

利息收入乃根據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計算，惟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除外，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乃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本集團透過調整所有金融工具之賬面值於損益確認其減值收益或虧損，惟貿易應收款項透過虧損撥備賬確認相應調整除外。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 (於2018年4月1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前)

金融資產為貸款及應收款項。分類視乎金融資產的性質及目的於初步確認時釐定。所有日常金融資產買賣於交易日確認及終止確認。日常買賣指須在市場規則或慣例訂定的時間內交收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具有固定或可確定付款且並無於活躍市場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 (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其他按金、租金及公用事業按金、應收一名股東款項以及銀行結餘) 均按採用實際利息法計算的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列賬。

利息收入按實際利息法確認，惟確認利息影響不大的短期應收款項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減值 (於2018年4月1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前)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該等金融資產除外) 於各報告期末進行減值跡象評估。倘有客觀證據證明金融資產因初步確認後發生的一項或多項事件而導致估計金融資產的未來現金流量受到影響，則金融資產被視為已減值。

減值的客觀證據可能包括：

- 發行人或對手方遇到嚴重財政困難；
- 逾期支付或拖欠利息或本金等違約行為；或
- 借款人有可能會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

應收款項組合減值的客觀證據可包括本集團過往收款經驗、組合內延遲還款至超逾30日信貸期的次數增加，以及與拖欠應收款項相關的國家或當地經濟狀況可觀察變動。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減值虧損金額按資產的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之間的差額確認。

就按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已確認減值虧損金額為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現時市場回報率貼現之現值之間的差額。有關減值虧損不會於隨後期間撥回。

所有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會直接於金融資產的賬面值中扣除，惟貿易應收款項除外，其賬面值會透過撥備賬作出扣減。當貿易應收款項視為不可收回時，其將於撥備賬內撇銷。撥備賬內的賬面值變動會於損益確認。當應收貿易款項被視為不可收回，則從撥備賬撇銷。其後收回先前撇銷的金額計入損益。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而言，倘於隨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有關減少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於損益內撥回，惟該項資產於減值撥回當日的賬面值不得超過未確認減值時的攤銷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僅當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或其將金融資產以及絕大部分資產風險及所有權回報轉讓予另一實體時，本集團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倘本集團既無轉讓亦無保留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已轉讓資產，則本集團確認其於資產的保留權益，並就可能須支付的金額確認相關負債。倘本集團保留已轉讓金融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本集團繼續確認金融資產，亦就已收所得款項確認有抵押借貸。

於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額的差額會於損益確認。

金融負債及權益

分類為債務或權益

債務及權益工具按合約安排的内容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乃證明本集團資產經扣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集團實體所發行權益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購回本公司本身權益工具直接於權益確認及扣減。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權益工具概無於損益中確認收益或虧損。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一名股東款項及銀行借貸)其後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及僅當)本集團責任獲解除、取消及到期時，本集團將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5.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應用附註4所述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本公司董事須對未能即時通過其他來源確定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被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作出。實際結果或會與該等估計有所不同。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檢討。因該等會計估計需作出的修訂將在該等估計的修訂期間（若該等修訂僅影響該期間）或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若該等修訂影響現時及未來期間）予以確認。

以下為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期末估計不確定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而該等來源對下個財政年度資產賬面值有引致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減值

本集團管理層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釐定其有關折舊費用的折舊方法。該估計基於管理層對同類性質及功能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實際可使用年期的經驗及計及本集團餐廳的租賃期限（包括續期選擇權）。實際經濟可使用年期或會與估計經濟可使用年期不同。倘經濟可使用年期因餐廳搬遷或關閉而短於過往估計，則管理層亦將加速折舊費用。

此外，管理層於有事件或情況變動表明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賬面值或會無法收回時評估減值。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收回金額與原有估計不同，則會於有關事件發生期間作出調整並確認。於2019年3月31日，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值約為32,109,000港元（2018年：24,530,000港元）。

商譽之估計減值

釐定商譽是否減值需要對商譽分配到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為使用價值或公平值之較高者扣減出售成本後的餘額）進行估計。使用價值計算需要本集團對現金產生單位預期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和適用的折現率進行估計，以計算現值。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低於預期，或事實及環境發生變更導致未來現金流量下調，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虧損。於2019年3月31日，商譽賬面值為3,051,000港元（2018年：無）。有關可收回金額計算之詳情披露於附註1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5.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續)

就業務合併於收購日期之資產暫定公平值

本年度收購Parkview (如附註40所界定)入賬列作業務合併。由於在合併發生之報告期末前，業務合併之初步會計處理尚未完成，本集團就會計處理尚未完成之項目報告暫定金額。

該等暫定金額於計量期間 (不得超過收購日期起計一年)內作出調整，而所確認的額外資產或負債 (以反映獲得有關於收購日期已存在事實及情況的新資料，而倘知悉該等資料，將會影響於收購日期確認的本集團所獲轉讓資產及所承擔負債及收購產生的商譽的收購日期公平值的總和。於2019年3月31日，於收購Parkview當日所獲得之資產之暫定公平值為2,449,000港元，以及根據暫定金額釐定之此項收購產生之商譽約為3,051,000港元。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於2019年3月31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為1,569,000港元，乃根據使用估值技術的未觀察輸入值按公平值釐定。在確定相關估值技術及其相關輸入值時需作出判斷和估計。與該等因素有關的假設變化可能會影響該類工具的所呈報公平值。有關進一步披露，請參見附註33b。

6.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指餐廳營運於截至2019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扣除折扣後的已收及應收款項。

截至2019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活動為於香港經營餐廳，供應多種類型料理。為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控股股東 (即主要經營決策者 (「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的資料集中於已交付或提供的各類貨品或服務。主要經營決策者釐定本集團僅有一個可呈報分部，包括於香港供應各類料理的所有餐廳，每間餐廳均被主要經營決策者視為獨立的經營分部。就分部呈報而言，該等個別經營分部合併為單一可呈報分部，是因為彼等均為針對香港中高端顧客的全服務式餐廳。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6. 收益及分部資料 (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按可呈報分部劃分的本集團收益及業績分析：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對外銷售收益	307,712	215,175
分部溢利	46,883	31,334
未分配其他收入	-	64
未分配其他收益或虧損淨額	(498)	(335)
未分配開支	(13,317)	(24,15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	48	-
應佔一間合資企業虧損	(1,395)	-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47)	-
除稅前溢利	31,674	6,910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附註4所述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溢利指不包括人壽保單利息收入、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或虧損、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應收一間合資企業款項及給予一間聯營公司的貸款的減值虧損、應佔一間合資企業及一間聯營公司虧損以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且未計及分配集中管理成本及上市開支的可呈報分部賺取的溢利。此為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的措施，以便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6. 收益及分部資料 (續)

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各分部的經營業績作出決定。概無呈列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分析，乃由於主要經營決策者並無定期審閱用於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有關資料，故僅呈列分部收益及分部業績。鑒於本集團的營運及非流動資產位於香港，故此並無呈列地區資料。

本集團按料理劃分的外界客戶收益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越式	66,551	70,075
日式	125,966	93,847
西式	37,547	13,878
中式	64,264	37,375
甜品	8,556	–
小食亭	4,828	–
	307,712	215,175

本集團的顧客群多元化且並無個別顧客貢獻超過截至2019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收益的10%。

7. 其他收入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4	9
人壽保單利息收入	–	64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的管理費收入	134	–
其他	125	540
	263	613

8.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2019年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虧損	217	(33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	48	–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	(273)	–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款項的減值虧損	(289)	–
給予一間聯營公司的貸款的減值虧損	(153)	–
	(450)	(33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9. 財務成本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的利息：		
— 銀行借貸	113	513
— 融資租賃承擔	10	25
	123	538

10. 除稅前溢利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的除稅前溢利：		
核數師薪酬	1,680	1,380
無形資產攤銷	96	—
董事薪酬（附註12）	4,536	4,915
其他員工成本		
— 薪金及其他福利	76,739	54,503
— 績效花紅*	8,737	6,181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董事除外）	3,437	2,564
— 長期服務金撥備	76	198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232	—
董事及其他員工成本總額	93,757	68,361

* 餐廳及行政僱員的績效花紅分別基於相關年度各家餐廳及本集團所得收益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11. 所得稅開支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支出包括香港利得稅		
– 即期稅項	4,694	3,859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不足	(48)	77
遞延稅項(撥回)支出(附註29)	(224)	203
	4,422	4,139

於2018年3月21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七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該條例草案引入利得稅兩級制。該條例草案於2018年3月28日獲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在憲報刊登。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首2,000,000港元溢利之稅率為8.25%，而超過2,000,000港元的溢利之稅率為16.5%。未符合利得稅兩級制之其他集團實體的溢利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計算。

因此，自本財政年度起，合資格集團實體首2,000,000港元估計應課稅溢利及超過2,000,000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分別按8.25%及16.5%稅率計算香港利得稅。就本集團位於香港之餘下附屬公司而言，彼等須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

年內的稅項開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31,674	6,910
按16.5%的香港利得稅稅率繳納的稅項	5,226	1,140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虧損的稅務影響	238	–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119	3,131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8)	(1)
動用未確認暫時差額	(30)	(131)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	181
動用先前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765)	(53)
稅務局授予的香港利得稅一次性稅項扣減	(145)	(205)
按優惠稅率繳納的所得稅	(165)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不足	(48)	77
年度所得稅開支	4,422	4,13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12.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酬金及五名最高酬金僱員薪酬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五名最高酬金僱員薪酬的詳情如下：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本公司董事於2017年6月26日獲委任。截至2019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已付或應付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酬金詳情（包括彼等成為本公司董事前作為集團實體僱員或董事的酬金）如下：

	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總計 千港元
	黃先生 千港元	陳女士 千港元	曾少春先生 千港元	王展 望先生 千港元	陳婉婷 女士 千港元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	-	100	100	100	300
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2,400	1,800	-	-	-	4,20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8	18	-	-	-	36
	2,418	1,818	100	100	100	4,536

	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總計 千港元
	黃先生 千港元	陳女士 千港元	曾少春先生 千港元	王展 望先生 千港元	陳婉婷 女士 千港元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	-	21	21	21	63
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包括住房補貼）	3,134	1,682	-	-	-	4,81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8	18	-	-	-	36
	3,152	1,700	21	21	21	4,915

上述執行董事酬金乃就彼等管理本集團事務而支付。

上述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作為本公司董事提供服務而獲得的薪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12.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酬金及五名最高酬金僱員薪酬(續)

(b) 五名最高酬金僱員

年內，本集團五名最高酬金人士包括兩名(2018年：兩名)董事，彼等酬金已於上文(a)披露。餘下三名(2018年：三名)僱員的薪酬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薪金及津貼	2,090	1,922
績效花紅*	1,077	16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4	5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56	–
	3,277	2,142

* 餐廳及行政僱員績效花紅基於相關年度各家餐廳及本集團各自所得收益釐定。

最高酬金(酬金位於以下範圍內)之僱員(並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人數如下：

	僱員人數	
	2019年	2018年
零至1,000,000港元	2	2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1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1	–
	3	3

於截至2019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向本集團董事或任何最高薪僱員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吸引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時的獎金或作為離職補償。本公司全體執行董事已放棄或同意放棄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一個月薪酬。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本公司執行董事已放棄或同意放棄薪酬。

年內，若干非董事及非最高行政人員之最高薪僱員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就彼等所提供予本集團之服務獲授予購股權。有關購股權計劃之詳情載於附註3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13. 股息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年內獲派並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2019年中期－每股1.5港仙（2018年：2018年中期－無）	5,903	—
2018年末期－每股2.2港仙（2018年：2017年末期－無）	8,658	—
	14,561	—

於報告期結束後，本公司董事建議派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5港仙（2018年：2.2港仙），合共5,696,000港元（2018年：8,658,000港元），惟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大會批准後方可作實。

14.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	27,252	1,208

	股份數目	
普通股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94,648,603	308,557,468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於2019年3月在市場上購回及其後於2019年4月註銷的本公司普通股的影響進行調整。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由於本公司購股權行使價較本公司股份的平均市價為高，故並無假設該等購股權獲行使。

由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因此年內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土地 及樓宇 千港元	租賃 裝修 千港元	傢具及 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2017年4月1日	3,094	31,953	5,001	1,683	-	41,731
添置	-	5,751	3,900	-	1,438	11,089
出售	(3,094)	-	-	-	-	(3,094)
於2018年3月31日	-	37,704	8,901	1,683	1,438	49,726
添置	-	6,449	5,760	-	3,681	15,890
收購業務(附註40)	-	1,554	998	-	-	2,552
轉撥	-	1,438	-	-	(1,438)	-
出售	-	(3,474)	(578)	(802)	-	(4,854)
於2019年3月31日	-	43,671	15,081	881	3,681	63,314
累計折舊						
於2017年4月1日	99	15,452	3,236	283	-	19,070
年度支出	20	5,013	876	336	-	6,245
出售	(119)	-	-	-	-	(119)
於2018年3月31日	-	20,465	4,112	619	-	25,196
年度支出	-	6,418	2,121	283	-	8,822
出售	-	(2,382)	(183)	(521)	-	(3,086)
於損益賬確認之減值虧損	-	273	-	-	-	273
於2019年3月31日	-	24,774	6,050	381	-	31,205
賬面值						
於2019年3月31日	-	18,897	9,031	500	3,681	32,109
於2018年3月31日	-	17,239	4,789	1,064	1,438	24,530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在建工程除外)按下列年率以直線法計算折舊:

租賃土地及樓宇	於租期內
租賃裝修	20%或於租期內(如適用)
傢具及設備	20%
汽車	20%

於2019年3月31日,賬面淨值500,000港元(2018年:1,064,000港元)的汽車乃以融資租賃方式持有。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Kiosk存在減值跡象，因為此Kiosk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產生經營虧損。據此，本集團基於使用價值計算對相關Kiosk的可收回金額進行檢討並釐定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就相關租賃物業裝修確認減值虧損273,000港元。

16a.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權益

有關本集團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投資之詳情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成本	1,203	—
視為注資	192	—
應佔收購後虧損及其他全面開支	(1,395)	—
	—	—

視為注資指初步確認向一間合營企業墊款的推算利息。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合營企業之詳情如下：

合營企業名稱	註冊成立/ 主要營業 地點	本集團持有之 擁有權益比例		本集團持有之 投票權比例		主要業務
		於3月31日		於3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遠洋有限公司（「遠洋」）（附註）	香港	50%	不適用	50%	不適用	餐廳營運

附註：

於2018年8月，本集團向一名獨立第三方收購遠洋，而本集團於遠洋持有50%權益，代價1,203,000港元，代價乃以本集團注資賬面值為1,149,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現金代價54,000港元支付。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16a.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權益 (續)

一間合營企業乃按權益法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入賬。

一間重大合營企業財務資料概要

就本集團重大合營企業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下列財務資料概要指於合營企業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內呈列的金額。

	2019年 3月31日 千港元
流動資產	950
非流動資產	4,150
流動負債	5,517
非流動負債	417
上列資產及負債的金額包括下列項目：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4
流動金融負債 (不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	4,059
非流動金融負債 (不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	-

	2018年 9月1日至 2019年 3月31日 千港元 (附註)
收益	8,438
期內虧損	(3,222)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3,222)

附註：合營企業乃由本集團於2018年8月31日收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16a.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權益 (續)

上述期間虧損包括以下項目：

	2018年 9月1日至 2019年 3月31日 千港元
折舊	362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已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之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權益之賬面值的對賬如下：

	2019年 3月31日 千港元
資產淨值	-
本集團的擁有權權益比例	50%
本集團的權益賬面值	-

	2019年 9月1日至 2019年 3月31日 千港元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未獲確認虧損	(216)

	2019年 3月31日 千港元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累積未獲確認虧損	(21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16b.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有關本集團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之詳情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	4	—
視為注資	43	—
應佔收購後虧損及其他全面開支	(47)	—
	—	—

視為注資指初步確認向一間合營企業墊款的推算利息。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聯營公司之詳情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主要營業地點	本集團持有之 擁有權權益比例		本集團持有之投票權比例		主要業務
		於3月31日		於3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滙思有限公司(「UML」)	香港	40%	不適用	40%	不適用	餐廳營運

於2019年1月，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成立一間聯營公司。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注資4,000港元作為投資資本。

聯營公司乃使用權益法於綜合財務報表入賬。

聯營公司財務資料摘要

有關本集團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摘要載列如下。下列財務資料概要指於聯營公司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內呈列的金額。

	2019年 3月31日 千港元
流動資產	173
非流動資產	1,151
流動負債	1,362
非流動負債	10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16b.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續)

聯營公司財務資料摘要 (續)

	2019年1月24日 至 2019年3月31日 千港元
收益	-
期內虧損	(154)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154)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已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之於聯營企業的權益之賬面值的對賬如下：

	2019年3月31日 千港元
資產淨值	-
本集團的擁有權權益比例	40%
本集團的權益賬面值	-

	2019年1月24日 至 2019年3月31日 千港元
本集團應佔虧損	(47)
本集團應佔其他全面收益	-
本集團應佔全面開支總額	(47)

	2019年1月24日 至 2019年3月31日 千港元
未確認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15)

	2019年3月31日 千港元
累計未確認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1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17. 商譽

千港元

成本

於2017年4月1日及2018年4月1日

-

收購業務（附註40）

3,051

於2019年3月31日

3,051

商譽來自收購Parkview（定義見附註40，其於香港營運餐廳），並已分配至一組個別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指供應西餐的餐廳）。商譽減值測試之詳情披露如下。

一組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已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方式釐定。可收回金額乃基於若干主要假設。使用價值計算方式乃採用根據本公司管理層所批准涵蓋5年期間的最新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預測，並按貼現率17.4%計算。超出有關餐廳餘下租期的現金流量預計，使用穩定增長率2%計算。使用價值計算方式的其他主要假設與現金流入／流出的預測（包括預算內收益及營運開支）相關，該預測乃基於現金產生單位之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之預期作出。本公司董事相信任何該等假設之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引致一組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

商譽已於報告期末通過比較一組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與其可收回金額進行減值測試。本公司董事已釐定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減值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18. 無形資產

	特許經營權 千港元 (附註a)	商標 千港元 (附註b)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2017年4月1日、2018年3月31日及2018年4月1日	—	—	—
添置	1,526	—	1,526
收購業務(附註40)	—	94	94
於2019年3月31日	1,526	94	1,620
攤銷及減值			
於2017年4月1日、2018年3月31日及2018年4月1日 年內扣除	— 96	— —	— 96
於2019年3月31日	96	—	96
賬面值			
於2019年3月31日	1,430	94	1,524
於2018年3月31日	—	—	—

附註：

- (a) 於2018年7月，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特許經營協議，授權於日本境外所有國家，獨家及無限次使用日本拉麵品牌「多賀野」或「Takano」（「特許經營權」），特許權期間自2018年10月起為期8年，代價為22,000,000日元（相當於1,526,000港元）。從第9年起，在本公司的選擇下，如果該年度任何時間在日本境外有本公司以特許經營權經營的賣場／商店／餐廳（統稱「商店」），本公司可以支付每年2,200,000日元（相當於155,000港元）的年費（「年費」）無條件繼續使用該特許經營權。年費由第9年起按年徵收，只要該年度任何時間在日本境外有以該特許經營權運營之商店，就需支付年費。
- (b) 該商標乃通過業務收購從獨立第三方取得及法定期限為期十年，惟可按最低成本每十年續新。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持續續新該等商標且具備能力如此行事。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該商標具無限使用年期，因為其預期將無限期地貢獻現金流入淨額，且在其可使用年期未被確定為為有限期之前將不會被攤銷。相反，其將會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及評估是否有跡象表明可能出現減值。

於2019年3月31日，本公司董事確定特許經營權及商標並無減值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1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19年 千港元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壽險計劃（附註）	1,569
就申報目的分析為： 非流動資產	1,569

附註：

於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與保險公司訂立以美元計值的人壽保單，為本公司董事黃先生投保。根據該保單，本集團為受益人及保單持有人，保險總額為1,080,000美元（相當於8,370,000港元）。本集團於訂立保單時須支付一次過保費173,000美元（相當於1,340,000港元）。本集團可按提取日期的保單賬戶價值（「賬戶價值」）隨時提取現金，而賬戶價值按已付保費總額加累計賺取的保證利息再扣除根據保單條款及條件支付的任何費用釐定。倘於第1至15個保單年份提取，則將自賬戶價值中扣除指定金額的退保費用。該保險公司將於保單有效期內第一年向本集團支付4.4%的年度保證利息，之後年度回報不定（年度保證利率最低為3%）。

於2018年4月1日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本集團將先前按攤銷成本（附註20）列賬的人壽保單付款重新分類至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並按公平值重新計量的金融資產。

本公司董事認為，上述人壽保單的賬面值（按保單的賬戶價值計量）與其於2019年3月31日的公平值相若。

本公司董事認為，有關金額預期不會於報告期末起計12個月內提取。因此，該結餘分類為非流動。

2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2,938	1,739
租金及公用事業按金	23,093	14,984
人壽保單付款（附註）	-	1,569
預付租金、差餉及物業管理費	4,557	2,790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訂金	2,583	4,334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訂金	1,972	825
	35,143	26,241
減：非流動資產下所示預計將於一年之後變現的項目：		
— 租金及公用事業按金	(22,211)	(13,385)
— 人壽保單付款	-	(1,566)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訂金	(1,972)	(825)
— 收購一項業務的訂金	-	(130)
	(24,183)	(15,906)
流動資產下所示	10,960	10,335

附註：於2018年4月1日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本集團將先前按攤銷成本列賬的人壽保單付款重新分類至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詳情載於附註3及1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2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於2019年3月31日及2018年4月1日，來自與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分別為2,938,000港元及1,739,000港元。

餐飲銷售所得收益一般以現金或信用卡結算。本集團就通過食品配送服務代理進行的餐飲銷售所產生貿易應收款項授出30天信貸期。

於2019年及2018年3月31日，本集團就客戶以信用卡結算付款（其結算期一般為自交易日期起2日內）應收款項（包括應收金融機構款項）及應收食品配送代理的款項（其結算期為自發票日期起30日內）。

接受任何新食品配送代理前，本集團評估潛在代理的信用質素及訂定其信貸限額。食品配送代理的限額經本公司董事定期檢討。

於各報告期末所有貿易應收款項賬齡為30日內，並未確認減值虧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於各報告期結束後並無逾期及結算。於2019年及2018年3月31日，概無貿易應收款項已逾期但未減值。

有關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3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下列以各集團實體功能貨幣外的貨幣計值的款項：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美元	-	1,56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21. 銀行結餘及現金

於2019年3月31日，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所持現金及原到期日為三個月內或以下且按零至0.02%（2018年：零至0.02%）的當前年度市場利率計息的短期存款。

銀行結餘包括下列以各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款項：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人民幣（「人民幣」）	16	16

2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 賬齡為30日內（基於發票日期）	6,573	4,383
應計僱員福利開支	8,535	5,629
遞延租金	3,905	2,347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其他應付款項	124	275
應計費用	3,124	2,886
	22,261	15,520
減：非流動資產下所示預計將於一年之後變現的項目：		
— 遞延租金	(2,947)	—
	19,314	15,520

供貨商就購買貨品授予的信貸期為0至30天。貿易債權人並無收取任何利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23. 融資租賃承擔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作呈報用途的分析如下：		
流動負債	176	381
非流動負債	-	176
	176	557

本集團的政策為根據融資租賃租用汽車。平均租期為3年（2018年：3年）。所有融資租賃承擔的相關平均年利率為1.28厘（2018年：1.23厘）。

	最低租賃付款		最低租賃付款的現值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應付融資租賃承擔				
— 一年內	179	391	176	381
—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	179	-	176
	179	570	176	557
減：未來融資費用	(3)	(13)		
租賃承擔現值	176	557		
減：一年內到期結算的款項 （列為流動負債）			-	(381)
一年後到期結算的款項			176	17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24. 銀行借貸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有抵押及有擔保	3,292	4,504
須償還賬面值（根據貸款協議所載預定還款期）：		
— 一年內	1,246	1,212
—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1,281	1,246
—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765	2,046
	3,292	4,504
含有須按要求償還條款的賬面值（列為流動負債）	3,292	4,504

本集團銀行借貸按以港元最佳貸款利率（「最佳貸款利率」）減每年2.2%的浮動利率計息。

本集團借貸的實際利率（亦等同合約利率）範圍如下：

	2019年	2018年
實際利率（每年）：		
浮息借貸	2.86%	2.8%

於2019年3月31日的有抵押銀行借貸3,292,000港元（2018年：4,504,000港元），為本集團為其營運借入的定期貸款。於2019年3月31日，該筆定期貸款由以下各項作抵押(1)本集團為黃先生所持人壽保單（如附註19所述）；(2)本公司附屬公司向銀行提供的全面反擔保及反擔保；及(3)本公司之公司擔保。

於2018年3月31日，該筆定期貸款由以下各項作抵押(1)控股股東所擁有的租賃土地及樓宇；(2)本集團附屬公司向銀行提供的全面反擔保及反擔保；及(3)控股股東作出之擔保。有關為取得本集團銀行借貸而由本公司控股股東作出以及由本公司控股股東所擁有租賃土地及樓宇之押記提供之擔保已於2018年獲解除。

此外，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息的未提取借貸融資為8,500,000港元（2018年：24,450,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25. 應收一名股東、一間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款項／應付一名股東款項／給予一間聯營公司的貸款

(a) 應收一名股東款項

該款項屬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於2017年4月1日，該款項為零，而年內最高未償還款項為37,000港元（2018年：29,000港元）。

(b)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款項

結餘指應收遠洋的款項，其屬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本公司董事認為，該款項預計不會於報告期末起計12個月內償還。因此，餘額被歸類為非流動。

(c)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應收UML的款項屬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本公司董事認為，該款項預計於報告期末起計12個月內償還。因此，餘額被歸類為流動。

(d) 給予一間聯營公司的貸款

給予UML的貸款的款項屬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本公司董事認為，該款項預計於報告期末起計12個月內償還。因此，餘額被歸類為非流動。

(e)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該款項屬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有30天信貸期。基於發票日期，於2019年及2018年3月31日的貿易結餘的賬齡為30天內。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應收一間合營企業、一間聯營公司及一名股東之款項及給予一間聯營公司的貸款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3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26.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下表詳述本集團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為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分類為或將分類為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的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

	應付股息 千港元	應計發行成本 千港元	融資租賃承擔 千港元	應付 一名董事款項 千港元	附屬公司	銀行借貸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股東／股東墊款 千港元		
於2017年4月1日	-	-	1,096	12,138	2,720	12,436	28,390
融資現金流量	-	(8,392)	(564)	(12,138)	(2,720)	(8,445)	(32,259)
已確認財務成本	-	-	25	-	-	513	538
應計發行成本	-	8,392	-	-	-	-	8,392
於2018年4月1日	-	-	557	-	-	4,504	5,061
融資現金流量	(14,561)	-	(391)	-	-	(1,325)	(16,277)
已確認財務成本	-	-	10	-	-	113	123
已宣派股息	14,561	-	-	-	-	-	14,561
於2019年3月31日	-	-	176	-	-	3,292	3,46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27. 修復工程成本撥備

	修復工程 千港元
於2017年4月1日	698
添置	175
於2018年3月31日	873
添置	389
於2019年3月31日	1,262

修復工程成本撥備有關將於相關租期結束時進行的修復租賃物業的估計成本。由於有關影響並不重大，故該等款項並無就計量修復工程撥備予以折現。

28. 長期服務金撥備

年內，本集團的長期服務金負債變動如下：

	千港元
於2017年4月1日	-
添置	198
於2018年3月31日	198
添置	76
於2019年3月31日	274

根據香港僱傭條例，本集團須在若干情況下終止僱用時，向於本集團完成最少五年服務期的若干僱員發放一次性款項。應付款項視乎僱員的最終薪金及服務年期而定，並扣減於本集團強積金計劃下本集團供款應佔的累計權益。本集團並無預留任何資產以撥付任何餘下債務。由於有關影響並不重大，故該等款項並未就計量長期服務金撥備進行貼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29. 遞延稅項

就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抵銷。就財務報告目的之遞延稅項餘額分析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遞延稅項資產	474	481
遞延稅項負債	(726)	(957)
	(252)	(476)

以下為當前及過往年度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及其變動：

	稅項 虧損 千港元	信貸 虧損撥備 千港元	折舊 撥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17年1月1日	—	—	(273)	(273)
年內於損益扣除	—	—	(203)	(203)
於2018年3月31日	—	—	(476)	(476)
年內於損益計入（扣除）	185	73	(34)	224
於2019年3月31日	185	73	(510)	(252)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擁有未動用稅項虧損1,116,000港元（2018年3月31日：4,635,000港元）可供抵銷未來溢利。本集團已就有關虧損1,116,000港元（2018年3月31日：零）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由於未來溢利來源的不可預計性，故並無就2018年3月31日的4,635,000港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未動用稅項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擁有可扣減暫時差額491,000港元（2018年3月31日：672,000港元）。由於未能確定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銷可動用的可扣稅暫時差異，故並無就該等可扣稅暫時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30.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每股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2017年5月26日（註冊成立日期）	3,800,000	380
於2017年12月20日法定股本增加（附註a）	996,200,000	99,620
於2018年3月31日及2019年3月31日	<u>1,000,0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註冊成立日期發行股份（附註a）	1	—
於2017年6月23日根據集團重組而發行股份（附註b）	2,999,999	300
資本化發行（附註c）	297,000,000	29,700
於2018年1月17日發行股份（附註d）	<u>100,000,000</u>	<u>10,000</u>
於2018年3月31日	400,000,000	40,000
購回及註銷股份（附註e）	<u>(6,472,000)</u>	<u>(647)</u>
於2019年3月31日	<u>393,528,000</u>	<u>39,353</u>

附註：

- (a) 本公司於2017年5月26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登記為獲豁免公司。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股份。本公司註冊成立後，向獨立第三方（作為初始認購人）配發及發行一股未繳股款認購人股份，且該股未繳股款股份於同日轉讓予IKEAB。根據本公司當時股東於2017年12月20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法定股本已增至10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股份。
- (b) 作為附註1所披露集團重組的一部分，本公司於2017年6月23日向IKEAB（控股股東全資擁有的公司）配發及發行2,494,999股股份，亦向世昌集團控股若干附屬公司當時非控股股東配發及發行505,000股股份。
- (c) 根據本公司當時股東於2017年12月20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因本公司股份於2018年1月在聯交所GEM上市而錄得進賬後，自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進賬金額當中29,700,000港元撥充資本，以按面值繳足合共297,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按持股比例向於2017年12月20日的股東配發及發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30. 股本 (續)

附註：

- (d) 於2018年1月17日，於1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新股份按每股0.92港元的價格上市後，本公司成功於聯交所GEM上市。所得款項10,000,000港元相當於已發行股份面值，已於本公司股本中入賬。餘下所得款項82,000,000港元已於股份溢價賬中入賬。
- (e) 於2018年6月及7月，本公司以每股介乎0.72港元至0.74港元的價格透過聯交所購回總共6,472,000股股份，總代價為約4,778,000港元（包括交易成本約38,000港元）。年內，6,472,000股購回普通股被註銷。就購回該等股份所支付的溢價4,131,000港元已向股份溢價賬中扣除，並已從本公司保留盈利轉撥647,000港元至資本贖回儲備。

於2019年3月，本公司以每股介乎0.71港元至0.72港元的價格透過聯交所進一步購回總共13,796,000股股份，總代價為約9,864,000港元（包括交易成本約35,000港元），所購回股份於2019年4月註銷。

年內，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上述已配發及發行的股份在各方面均與本公司當時現有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31. 僱員福利計劃

本集團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運行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於受獨立信託人控制的基金中的資產分開持有。根據強積金計劃，僱員須作出其月薪5%或最多1,500港元的供款且其可選擇作出額外供款。僱主每月供款按僱員月薪5%計算或最多1,500港元（「強制供款」），該供款為本集團就強積金計劃作出規定供款的唯一責任。僱員於65歲退休、身故或完全喪失行為能力時享有僱主作出的全額強制供款。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支銷的因強積金計劃產生的退休福利計劃供款指本集團按強積金計劃的規則所指定費率已付或應付予相關基金的供款。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已於損益確認的開支總額為3,473,000港元（2018年：2,600,000港元），為本集團按強積金計劃規則所指定費率已付及應付強積金計劃的供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3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實體能夠持續經營，並通過妥善平衡債務及權益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自去年起維持不變。

誠如綜合權益變動表所披露，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當中包括已發行股本、儲備及保留溢利。

本集團管理層不時審閱資本架構。作為審閱的一部分，本集團管理層考慮各類資本的資本成本及相關風險。根據本集團管理層的推薦意見，本集團將通過支付股息、發行新股及購回股份以及發行新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平衡整體資本架構。

33.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類別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84,663	—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1,569	—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96,926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10,487	9,577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銀行結餘及現金、租金及公用事業按金、其他按金、應收一名股東、一間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款項、給予一間聯營公司的貸款、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一名董事款項及銀行借貸。該等金融工具詳情已於相關附註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利率風險及外匯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降低該等風險的政策載列於下文。管理層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實施適當措施。

市場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活動令其主要面臨利率及外幣匯率變動的財務風險。各類市場風險詳情如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33. 金融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市場風險 (續)

(i)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與浮息銀行借貸及銀行結餘有關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就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訂立任何對沖工具。然而，本集團監察所面臨的利率風險且倘有必要將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金融負債利率風險於本附註流動資金風險管理一節詳述。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本集團的港元計值借貸產生的相關銀行最佳貸款利率波動。

敏感度分析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根據報告期末銀行借貸的利率風險釐定，並於編製時假設於報告期末尚未償還的該等金融工具於整個期間均未償還。上升或下降50個基點，指管理層對利率出現合理可能變動所作出估計。

倘浮息銀行借貸的利率上升／下降50個基點而其他所有變量保持不變，則本集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除稅後溢利將減少／增加約14,000港元(2018年：19,000港元)。

由於本集團管理層認為銀行結餘的利率波動極小，故並無呈列本集團銀行結餘的敏感度分析。

(ii) 外匯風險

本集團以外幣進行若干營運交易，使本集團面臨外匯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匯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監察所面臨外匯風險且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的賬面值如下：

	2019年		2018年	
	資產 千港元	負債 千港元	資產 千港元	負債 千港元
人民幣	16	-	16	-
美元	1,569	-	1,569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33. 金融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市場風險 (續)

(ii) 外匯風險 (續)

由於根據聯繫匯率制度，美元將僅在7.75港元兌1美元至7.85港元兌1美元之間波動，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本集團面臨美元風險極小，因此並無呈列美元外匯敏感度分析。

由於本集團持有的人民幣結餘極少，本集團管理層認為面臨的人民幣兌港元外匯風險極低，因此並無編製敏感度分析。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租金及公用事業按金、其他按金、應收一間合營企業、一間聯營公司及一名股東款項、給予一間聯營公司的貸款及銀行結餘。

於2019年及2018年3月31日，本集團所面臨因對手方未能履行責任而遭受財務損失的最大信貸風險來自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各項已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與客戶合約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

為了盡量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制定信貸控制政策，及根據該政策對所有需要信貸的客戶進行客戶信貸評估。已制定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後續行動收回逾期債務。

此外，本集團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2018年：已產生虧損模式）對信用卡及配送代理的應收信用卡公司及配送代理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本集團餘下貿易應收款項單獨進行減值評估。

通過客戶以信用卡結算的金融機構的貿易應收款項信用評級高且無逾期歷史。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該等資產屬短期性質，而基於發行人之高信貸評級，2019年3月31日之違約概率可忽略不計，因此，並無確認任何虧損撥備。

管理層認為，由於並無逾期結餘並經考慮債務人過往違約經驗及就報告日期的行業整體經濟狀況作出調整後，配送代理的貿易應收款項違約概率較低。因此，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該等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有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33. 金融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續)

其他應收款項、租金及公用事業按金及其他按金

本集團管理層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2018年:已發生虧損模式),基於過往結算記錄、過往經驗及可得的合理及支持性前瞻資料,對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的可收回性定期進行個別評估。本集團管理層相信,本集團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的未償還結餘並無重大信貸風險。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一間合營企業及一名股東款項以及給予一間聯營公司的貸款

於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應收一間聯營公司、一間合營企業及一名股東款項及給予一間聯營公司的貸款存在集中風險。本公司董事持續監察對手方的信貸質素及財務狀況及風險水準以確保採取後續行動收回逾期債務。此外,本集團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2018年:已發生虧損模式)對結餘進行個別減值評估。於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管理層根據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方法評估得出該等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並不重大。

銀行結餘

由於對手方為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授予高信貸評級的銀行,因此銀行結餘之信貸風險有限。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並無就銀行結餘確認虧損撥備。本集團就任何單一金融機構承受的風險有限。

本集團內部信貸風險級別評估包括下列類別:

內部信貸評級	描述	貿易應收款項	其他金融資產
低風險	對手方的違約風險較低且並無任何逾期款項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未發生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觀察名單	債務人經常於到期日後償還款項,但通常於到期日後結算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未發生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存疑	內部或外部資料來源所得信息顯示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增加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未發生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未發生信貸減值
虧損	有證據顯示有關資產已發生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信貸減值
撇銷	有證據顯示債務人陷入嚴重財務困難且本集團不認為日後可收回有關款項	撇銷有關金額	撇銷有關金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33. 金融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續)

下表詳述本集團須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之金融資產面臨的信貸風險：

2019年	附註	外部信貸評級	內部信貸評級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或全期 預期信貸虧損	賬面總值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信用卡	20	A2, A3(附註1)	不適用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u>2,516</u>
貿易應收款項－配送代理	20	不適用	低風險 (附註1)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u>422</u>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20	不適用	低風險 (附註2)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u>23,656</u>
給予一間聯營公司的貸款	25	不適用	低風險 (附註3)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u>997</u>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25	不適用	低風險 (附註3)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u>321</u>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款項	25	不適用	低風險 (附註4)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u>1,885</u>
應收一名股東款項	25	不適用	低風險 (附註2)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u>37</u>
銀行結餘	21	Aa2, Aa3(附註5)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u>54,427</u>

附註：

- 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已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計量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本集團個別評估來自信用卡公司的信用卡貿易應收款項、配送代理及其他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

就信用卡貿易應收款項而言，外部信貸評級乃根據穆迪評級標準評估。本集團於信用評級分別為A2及A3的兩間金融機構擁有結餘。

就應收配送代理款項而言，信貸風險有限，是由於對手方與本集團有良好業務關係，且結算歷史令人滿意。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並未就貿易應收款項計提減值撥備，乃因該款項並不重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33. 金融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續)

附註：(續)

2.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使用逾期信息評估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未逾期 ／無固定 還款期 千港元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23,656
應收一名股東款項	37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就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應收一名股東款項計提減值撥備，因為該款項並不重大。

3. 為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本集團將評估一間聯營公司之信用質素。本集團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虧損撥備。本集團因給予一間聯營公司的貸款所面臨的信貸風險乃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評估，平均虧損率約為15.34%，本集團已於2019年3月31日計提減值撥備153,000港元。

就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而言，本集團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虧損撥備。對於減值評估而言，經考慮其較短的償還期後，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

4. 為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本集團將評估一間合營企業之信用質素。本集團應收一間合營企業款項所面臨的信貸風險乃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評估，平均虧損率約為15.34%。本集團已於2019年3月31日計提減值撥備289,000港元。

5. 外部信貸評級乃根據穆迪評級標準評估。本集團於三間銀行中擁有結餘，其中一間銀行的評級為Aa2，而另兩間銀行評級則為Aa3。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由於金額並不重大，故概無就銀行結餘計提減值撥備。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為本集團因資金短缺而於履行其財務責任時遇到困難的風險。本集團旨在透過利用承諾信貸融資維持資金持續性及靈活性之間的平衡。本集團可獲得的承諾未動用銀行融資為8,500,000港元(2018年：24,450,000港元)。

本集團透過維持充裕現金及可供使用的充足銀行融資以管理流動資金風險，為本集團的營運提供資金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

下列表格詳述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及融資租賃承擔的剩餘合約到期情況。表格乃根據本集團金融負債的未貼現現金流量及融資租賃承擔按照其可能需要支付金融負債的最早日期劃分。特別是附有按要索償還條款的銀行借貸計入最早時間段，而不論銀行選擇行使其權利的可能性。

下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倘利息流量為浮動利率，則未貼現金額乃以報告期末的利率演算得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33. 金融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流動資金風險 (續)

流動資金表格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按要求償還 或少於一年 千港元	一至兩年 千港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於2019年3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6,697	-	6,697	6,697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	498	-	498	498
銀行借貸	2.86	3,292	-	3,292	3,292
		10,487	-	10,487	10,487
融資租賃承擔	1.28	179	-	179	176
		10,666	-	10,666	10,663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按要求償還 或少於一年 千港元	一至兩年 千港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於2018年3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4,658	-	4,658	4,658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	415	-	415	415
銀行借貸	2.80	4,504	-	4,504	4,504
		9,577	-	9,577	9,577
融資租賃承擔	1.23	391	179	570	557
		9,968	179	10,147	10,13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33. 金融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流動資金風險 (續)

倘浮動利率波動有別於報告期末釐定的該等利率估計，則上文就非衍生金融負債的浮息工具載列的金額或會變動。

附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銀行借貸計入上述到期狀況分析「按要求償還或少於一年」時間段內。於2019年3月31日，銀行借貸的賬面值總額為3,292,000港元(2018年：4,504,000港元)。經計及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本集團管理層認為銀行不大可能行使酌情權要求即時還款。本集團管理層認為銀行借貸將根據貸款協議所載預定還款日期償還。

下表詳述本集團附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銀行借貸的本金及利息現金流出總額。倘利息流量為浮息，則未貼現金額為源自於報告期末的加權平均利率。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少於一年 千港元	一至兩年 千港元	兩至五年 千港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附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銀行借貸 於2019年3月31日	2.86	1,323	1,323	772	3,418	3,292
於2018年3月31日	2.80	1,323	1,323	2,094	4,740	4,50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33. 金融工具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本集團以經常性基準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

本集團若干金融資產按於報告期末的公平值計量。下表載列有關釐定該等金融資產公平值的方式，特別是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

金融資產	於下列日期的公平值		公平值等級	估值技術及 主要輸入數據
	2019年3月31日 千港元	2018年3月31日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569	-	第三級	基於信貸評級、 受保人年齡及貼現率 (附註)

附註：不可觀察重大輸入數據為貼現率，且倘貼現率增加，則公平值減少，反之亦然。

於該等年度，第一級、第二級及第三級之間並無轉移。

按第三級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對賬

	千港元
於2018年4月1日	1,521*
損益內收益淨額	48
於2019年3月31日	1,569

* 由預付款項及其他按金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重新分類，並於2018年4月1日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按公平值重新計量。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34. 經營租賃承擔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根據經營租賃就餐廳物業、辦公物業及董事宿舍的租賃付款：		
– 最低租賃付款	45,754	30,101
– 或然租金	1,881	2,123
	47,635	32,224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於以下年度到期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一年內	56,459	35,567
兩至五年（含首尾兩年）	132,751	61,868
五年以上	8,002	–
	197,212	97,435

上述經營租賃付款指於截至2019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辦公物業及餐廳物業應付的租金。

租賃及租金經磋商釐定，為期一至六年。若干餐廳的經營租賃租金按固定租金或根據相關租賃協議所載條款及條件預先確定的相關餐廳收益百分比（以較高者為準）釐定。由於該等餐廳的未來收益不能可靠釐定，上文並無計入有關或然租金，而僅在上表計入最低租賃承擔。

業主與本集團訂立的租賃協議包含續期選擇權，可由相關集團實體酌情決定自租賃結束起再續期兩至三年，而無固定租金。

在計入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未來租賃付款之承擔中，於一年內到期之656,000港元（2018年：369,000港元）與控股股東訂立的租賃協議有關。

35. 資本承擔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計提撥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72	54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36. 關聯方交易

除綜合財務狀況表所披露與關聯方的結餘詳情及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其他詳情外，本集團於該等年度亦與關聯方訂立下列交易：

關聯方名稱	交易性質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潮記(附註1)	購買食材	5,601	5,106
黃先生及陳女士(附註2)	租賃辦公室物業及倉庫開支	859	243
遠洋	管理費收入	134	—
UML	銷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338	—

附註：

- (1) 該關聯方由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擁有，自附註2所披露的集團重組後，其自2017年6月23日起成為本公司股東。
- (2)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的租賃土地及樓宇以代價2,640,000港元出售予控股股東，該代價為該租賃土地及樓宇於2017年6月30日的市值，乃中誠達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與本集團無關連的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公司)參考具備相似規模、屬性及位置的可比較物業交易價而評定。中誠達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的地址為香港灣仔軒尼詩道145號安康商業大廈9樓901室。本集團與控股股東就該租賃土地及樓宇訂立租賃協議，固定租期從2017年7月1日起計一年及租賃協議已於2019年1月1日續期為固定租期一年。

主要管理層人員的薪酬

年內主要管理層人員的薪酬(包括執行董事的薪酬)如下：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短期福利	7,697	7,614
離職後福利	108	123
	7,805	7,73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37. 附屬公司詳情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	註冊成立及 營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應佔本公司所持股權		主要業務
			於2019年 3月31日	於2018年 3月31日	
BWHK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香港」）	1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世昌集團控股	香港	100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晉昌有限公司	香港	100港元	100%	100%	餐廳營運
世佳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100港元	100%	100%	餐廳營運
麗禾有限公司	香港	3,000,000港元	100%	100%	餐廳營運
嘗新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0港元	100%	100%	餐廳營運
嘗好有限公司	香港	200港元	100%	100%	餐廳營運
商拓有限公司	香港	100港元	100%	100%	餐廳營運
世昌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100%	100%	提供管理服務
MP Limited	香港	1港元	100%	100%	餐廳營運

[#] BWHK為本公司直接持有的附屬公司。所有其他附屬公司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本集團旗下所有公司採用3月31日為財政年度結算日。

於年度結算日，概無附屬公司已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38.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本公司股東於2017年12月20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主要目的為獎勵及鼓勵本集團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擬任僱員、董事或候任董事，或業務聯繫人（「合資格人士」）於過往或日後對本集團作出貢獻，吸納及留任合資格人士，或以其他方式與彼等維持持續關係，藉以鼓勵彼等努力提升本集團價值。

本公司董事可全權酌情決定要約授出可按本公司董事所釐定價格認購本公司有關數目股份的購股權，惟該價格不得低於下列各項的最高者：(i)於要約授出日期（必須為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ii)緊接要約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本公司股份的平均收市價；及(iii)於授出購股權日期本公司股份的面值。

購股權計劃由2018年1月17日起計十年內生效及有效。已授出購股權必須於要約授出購股權的函件所指定期間內接納。於接納要約授出購股權時須支付代價1港元。在本公司股東並無事先批准的情況下，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涉及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緊隨上市完成後及於上市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10%。在本公司股東並無事先批准的情況下，不得根據購股權計劃向任何參與者授出涉及股份數目超過於有關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的購股權。於任何時間，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向合資格人士授出的所有已授出但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30%。

於2018年6月29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按行使價每股0.92港元向若干合資格僱員授出合共2,810,000份購股權。該行使價與本公司於2018年1月17日首次公開發售的股份的發售價相同，並高於：(i)聯交所於2018年6月29日（即授出日期）刊發每日報價表所列收市價每股0.74港元；(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刊發每日報價表所列平均收市價每股0.74港元；及(iii) 0.10港元，即每股股份之面值。所授出的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起計第一個、第二個及第三個週年分別歸屬30%、30%及40%，並至2028年6月28日全部可予行使。於報告期末，概無購股權可予行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38.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續）

購股權計劃（續）

下表披露本集團僱員所持本公司購股權的變動情況：

	購股權數目
於2018年4月1日	-
年內授出	2,810,000
於2019年3月31日	2,810,000

緊接2018年6月29日（授出日期）前，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為0.74港元。利用二項模式於授出日期釐定的購股權公平值約為527,000港元，其中約232,000港元計入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損益。

已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使用以下假設計算：

授出日期的股價	0.74港元
行使價	0.92港元
預期可使用年期	10年
預期波幅	32.85%
股息收益率	2.97%
無風險利率	2.17%

預期波幅乃根據本公司自上市以來年度股價的歷史波幅釐定。模型所用之預計年期已根據管理層之最佳估算，就不可轉讓、行使限制及行為因素所造成之影響予以調整。

已採用二項模式估算購股權的公平值。計算購股權公平值所用的變數及假設乃基於本公司董事的最佳估算而定。變數及假設的變動或會導致購股權的公平值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39. 主要非現金交易

除綜合財務報表披露外，本集團訂立以下主要非現金交易：

- (a) 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認購協議以認購遠洋的50%股權，金額為1,203,000港元，以通過注入本集團1,149,000港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餘數54,000港元以現金支付的方式償清。
- (b) 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代價338,000港元出售予UML，以通過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的方式償清。

40. 收購業務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進行的收購業務如下：

- (i) 於2018年4月1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透過收購金額分別為103,000港元、94,000港元及3,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以及其他應收款項收購一項餐廳營運業務（即Sweetology），現金代價為200,000港元。交易於2018年4月1日完成。
- (ii) 於2018年10月31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透過收購金額為2,449,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收購連鎖餐廳營運業務（即Parkview（「Parkview」）），現金代價為5,500,000港元。賣方於交易完成日期授予本集團永久使用「Parkview」品牌之權利，作為代價的一部分，而該交易於2018年10月31日完成。

上述全部收購已使用會計收購法入賬。

	Sweetology 千港元	Parkview*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收購日期確認的資產之公平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3	2,449	2,552
無形資產	94	—	94
其他應收款項	3	—	3
已收購可識別資產之公平值總額	200	2,449	2,649

* 於本年度收購Parkview乃入賬列為業務合併，以及所收購資產的公平值的詳情乃於收購日期按臨時基準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40. 收購業務 (續)

收購產生的商譽

	Sweetology 千港元	Parkview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已轉讓代價	200	5,500	5,700
減：已收購資產淨值	(200)	(2,449)	(2,649)
收購產生的商譽	—	3,051	3,051

由於預期協同效應、收益增長、未來市場發展及Parkview的人員配備，收購Parkview產生商譽。該等利益並無與商譽分別確認，由於其並未達到可識別無形資產確認標準。

預期概無因該等收購產生之商譽須作出稅項扣減。

產生的收購相關成本並不重大。

收購業務的淨現金流出

	Sweetology 千港元	Parkview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以下日期止年度支付的代價			
2018年3月31日 (附註)	200	—	200
2019年3月31日	—	5,500	5,500

附註：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支付的按金，已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Sweetology及Parkview為本集團年內的收益及利潤分別貢獻了共35,678,000港元及6,572,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41. 本公司財務狀況及儲備報表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附屬公司	300	300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附註)	80,561	28,364
無形資產	1,430	–
	82,291	28,664
流動資產		
按金及預付款項(附註)	294	1,189
應收一名股東款項(附註)	22	22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附註)	5,000	2,000
銀行結餘(附註)	2,578	35,194
	7,894	38,405
流動負債		
應計開支	410	220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6,359	30
應付稅項	2	–
	16,771	250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8,877)	38,155
資產淨值	73,414	66,819
資本及儲備		
股本(附註30)	39,353	40,000
儲備	34,061	26,819
權益總額	73,414	66,819

附註：由於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未大幅上升，且減值撥備被視為並不重大，故按金、應收附屬公司及一名股東款項及銀行結餘之預期信貸虧損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基準評估。於2018年4月1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概無已確認之減值虧損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41. 本公司財務狀況及儲備報表(續)

本公司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股本贖回 儲備 千港元	庫存股份 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17年5月26日(註冊成立日期)	-	-	-	-	-	-	-
股份資本化發行(附註30)	(29,700)	-	-	-	-	-	(29,700)
於上市時進行股份發售以發行新股 (附註30)	82,000	-	-	-	-	-	82,000
根據集團重組發行新股份	-	300	-	-	-	-	300
發行新股應佔交易成本	(8,392)	-	-	-	-	-	(8,392)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	-	(17,389)	(17,389)
於2018年3月31日	43,908	300	-	-	-	(17,389)	26,819
購回及註銷股份(附註30)	(4,131)	-	-	647	-	(647)	(4,131)
購回股份	-	-	-	-	(9,864)	-	(9,864)
確認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 付款(附註38)	-	-	232	-	-	-	232
已確認為分派的股息(附註13)	(14,561)	-	-	-	-	-	(14,561)
年度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	-	35,566	35,566
於2019年3月31日	25,216	300	232	647	(9,864)	17,530	34,061